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472

年報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s://triocean.com.tw/>

113

年度年報

2024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114年04月31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徐正哲

職稱：總經理

電話：(07)356-0666

E-mail：hsuroger@triocean.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淑瑩

職稱：會計課課長

電話：(07)356-0666#326

E-mail：yingsc@triocean.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高雄市大社區嘉保路 360 號

電話：(07)356-066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珍麗、陳秀雯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7)530-1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

<https://triocean.com.tw>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 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7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5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8
參、募資情形.....	59
一、資本及股份.....	5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2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2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2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3
肆、營運概況.....	64
一、業務內容.....	6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74
四、環保支出資訊.....	74
五、勞資關係.....	75
六、資通安全管理.....	76
七、重要契約.....	77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79
三、現金流量.....	8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81
七、其他重要事項.....	82
陸、特別記載事項.....	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6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6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6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歡迎出席本公司 114 年股東會，並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本公司秉持「誠信、踏實、公道、創新、優質、環保」之精神致力提供品質至上之優質營建服務，雖然 113 年面臨利率升息的影響，加上原物料及人工成本均上升的情形下，113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2,335,467 千元，團隊以安全第一、工期為先、成本調控的經營理念下承接工程案量仍持續增加，且各工程管理均無異常之情形，隨著後續新接工程案陸續動工，未來整體營收認列金額可望穩健成長增加。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金額	差異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335,467	1,947,532	387,935	20%
營業毛利	287,235	252,824	34,411	14%
營業淨利(損)	152,598	129,354	23,244	18%
稅前淨利(損)	196,090	151,868	44,222	29%
本年度淨損	154,623	141,980	12,643	9%

(二) 財務收支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8,401	203,9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76,725)	316,1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0,734	14,779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5,149	(21)
現金增加(減少)淨額	(2,441)	534,8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3,406	253,649
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	-	4,9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0,965	793,406

(三)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49	5.76
權益報酬率(%)	8.96	12.91
純益率(%)	6.62	7.29
每股盈餘(元)	3.31	4.27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

本公司致力於做好優質營建服務業，於 114 年將維持爭取高附加價值之工程標案為目標，主要營收動能仍鎖定公共工程營造，社會住宅等案源為主，帶領優良協助力包商爭取具有高競爭優勢、符合社會發展趨勢的案源，並落實共享利益及共同成長，期以成為優質業主的長期合作夥伴。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理環境之影響

觀察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全球經濟緩步成長，製造業仍未全面復甦，主要國家陸續放寬貨幣政策有助於提振經貿動能。此外，川普重返白宮執政引發景氣不確定性升溫，預計其政策將對全球政經局勢產生重大影響。

由於政府擴大公共建設力道，公部門、廠辦和商辦建設需求看好，故預期整體建築工程需求將上升；雖然國外移工引進政策有助於工料價格漲勢趨緩，不過因採綠色工法衍生額外建築成本，加上缺工問題難以解決，仍需留意勞動薪資和建材價格維持高檔，對於營造業者成本壓力增加的變化，本公司面對持續而來的外部挑戰將視環境變化不斷調整經營策略。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面對通貨膨脹及國際政經情勢等變數，本公司全體同仁仍將持續努力處理各種挑戰，秉持「務實、提高品質、服務」之經營理念，務實經營、深耕本業，透過科技工具整合及提升建管流程，以確保關鍵材之統購，掌握包商資源及切合工期，以提供業主更高價值服務並帶領包商技術升級。

展望未來，公司發展以重點除了在公共工程投標爭取最有利標承攬案件外，並致力達成集團永續策略藍圖目標，強化公司治理及整合集團資源，積極參與社會公益等經營方針穩健前進，朝永續目標發展，善盡企業對股東及社會責任，努力提升公司整體價值以期替股東創造最大效益。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蔣玉蓮



總經理：徐正哲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主要經(學)歷

114年3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鴻銓企業(股)公司	不適用	112.06.19	3年	112.06.19	1,000	0.004	16,238,000	30.9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蔣玉蓮	女、 51-60歲	-	-	2,567,468	3.81	2,000,000	3.81	4.89	4.89	-	-	鴻銓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鴻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財政稅務系碩士	鴻銓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鴻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大員尚青(股)公司	男、 51-60歲	112.06.19	3年	112.06.19	1,069,789	4.28	1,069,789	2.04	-	-	-	-	建業法律事務所律師、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講師、國立高雄大學高階法律暨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LBA)講師、國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碩士	兆全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洪國欽	-	-	-	-	-	-	-	-	-	-	-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力銘科技(股)公司財會行政副總、敝得(股)公司財會行政副總、國立中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秉承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主持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大員尚青(股)公司	男、 41-50歲	112.06.19	3年	112.06.19	1,069,789	4.28	1,069,789	2.04	-	-	-	-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力銘科技(股)公司財會行政副總、敝得(股)公司財會行政副總、國立中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秉承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主持會計師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 蘇正輝	-	-	-	-	-	-	-	-	-	-	-	-	-	-	-	-	-	-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豪臣	男、41-50歲	112.06.19	3年	112.06.19	-	-	-	-	-	-	-	-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管理學院財富與稅務管理系教授、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業智慧學院財政稅務系教授兼副院長代理院長、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博士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業智慧學院財政稅務系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隆昇	男、51-60歲	112.06.19	3年	112.06.19	-	-	-	-	-	-	-	-	私立正修科技大學助理教授、私立樹德科技大學副教授、國立成功大學土木工程系博士	私立樹德科技大學教授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建智	男、51-60歲	112.06.19	3年	112.06.19	-	-	-	-	-	-	-	-	台北市政府國宅處工程師、中興工程顧問社研究員、高雄市政府捷運局幫辦工程師、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技術所博士	私立正修科技大學教授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2、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名稱及該法人之股東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率：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姓名或名稱	持股比率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洪鴻章	81.25%
	蔣玉蓮	18.75%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洪芷瑜	50%
	洪期歲	50%

3、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蔣玉蓮	<p>經歷： 鴻鋌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聯創企業(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鴻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具備營造產業之經營與策略管理的資歷，因此，具備產業知識、市場行銷、領導能力、決策能力及經營管理經驗，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1. 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以上之法人董事-鴻鋌企業(股)公司指派之代表人。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p>	無
董事 洪國欽	<p>經歷： 建業法律事務所律師、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講師、國立高雄大學高階法律暨管理碩士在職專班(EMLBA)講師、國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碩士。 具備法學專業、法學領域專業之素養，可提供公司專業之見解及分享實務經驗與諸多寶貴建議，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1.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大員尚青(股)公司指派之代表人。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p>	1
董事 蘇正輝	<p>經歷：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力銘科技(股)公司財會行政副總、敝得(股)公司財會行政副總、秉承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高雄分所主持會計師。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專業之素養，可提供公司專業之見解及分享實務經驗與諸多寶貴建議，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1. 為本公司法人董事-大員尚青(股)公司指派之代表人。 2. 其餘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所列之獨立性要件核實，仍符合相關獨立性要求。</p>	2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獨立董事 黃豪臣	經歷：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管理學院財富與稅務管理系教授、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業智慧學院財政稅務系教授兼副院長兼代理院長、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商業智慧學院財政稅務系教授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無(註 2)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黃隆昇	經歷： 私立正修科技大學助理教授、私立樹德科技大學副教授、私立樹德科技大學教授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造工程相關專業知識與技能，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無(註 2)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王建智	經歷： 台北市政府國宅處工程員、中興工程顧問社研究員、高雄市政府捷運局幫工程司、私立正修科技大學教授 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營造工程相關專業知識與技能，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無(註 2)之情形。	無	
獨立董事 洪玉婷 (註 3)	經歷：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 具有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及專業知識與技能，符合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的資格。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 無(註 2)之情形。	2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令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3：獨立董事洪玉婷小姐因個人因素，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7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暨所有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職務。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a.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已訂定於本公司「公司章程」及「董事選舉辦法」，同時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強化董事會職能之政策，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為不同專業背景或領域之專才，符合多元化之政策。114年現任董事會成員平均年齡54歲，其中50歲以上之董事占67%，50歲以下之董事占33%；所有董事皆無員工身份，故具員工身分之董事占比為0%；獨立董事共3名，占有6名董事的占比為50%；3名獨立董事中之連續任期皆未超過三屆。女性董事1名，女性董事占比為17%；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擬於下屆董事會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董事年齡、國籍、獨立董事任周年資及專業能力分布情形，請詳下表「114年現任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不同性別董事成員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114 年現任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詳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國籍	年齡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專業能力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營 運 判 斷	財 會 分 析	經 營 管 理	法 律 知 識	危 機 處 理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董事長蔣玉蓮	女	台灣		√					√	√	√		√	√	√	√	√
董事洪國欽	男	台灣		√					√		√	√	√		√	√	√
董事蘇正輝	男	台灣	√						√	√	√		√		√	√	√
獨立董事黃豪臣	男	台灣	√			√			√	√	√		√		√	√	√
獨立董事黃隆昇	男	台灣		√		√			√		√		√	√	√	√	√
獨立董事王建智	男	台灣		√		√			√		√		√	√	√	√	√

b. 多元化政策：

1.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第二十條（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2. 董事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辦法行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有關獨立董事之資格及選任，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辦理。

(3)董事會獨立性：

1.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及公正，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等之規定，現任董事會組成結構占比分為3席獨立董事，3席非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全體董事間皆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2.董事會具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獨立董事亦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獨立行使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審查公司是否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據以確實監督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獨立性與財務報表之允當編製。此外，依本公司之「董事選舉辦法」訂定董事(含獨立董事)選任方式採行累積投票制與候選人提名制，鼓勵股東參與，持有一定股數以上之股東得提出候選人名單，相關作業皆依法進行公告，保障股東權益，保持獨立性。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0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正哲	男	112.06.28	70,648	0.13	-	-	-	-	台境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協理、新盛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兼總經理、上鉅營造(股)董事長兼任總經理、國統國際(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幸榛	女	112.11.09	20,000	0.04	-	-	-	-	易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經理、義守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財會主管、上鉅營造(股)財會主管	無	無	無	無

註1: 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 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 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蔣玉蓮、洪國欽、 蘇正輝、黃豪臣、 黃隆昇、王建智	蔣玉蓮、洪國欽、 蘇正輝、黃豪臣、 黃隆昇、王建智	蔣玉蓮、洪國欽、 蘇正輝、黃豪臣、 黃隆昇、王建智	蔣玉蓮、洪國欽、 蘇正輝、黃豪臣、 黃隆昇、王建智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	大員尚青(股)公司	大員尚青(股)公司	大員尚青(股)公司	大員尚青(股)公司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鴻鋌企業(股)公司	鴻鋌企業(股)公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鴻鋌企業(股)公司	鴻鋌企業(股)公司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法人股東：2 人 法人代表：3 人 自 然 人：3 人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分派民國 113 年度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7,631 仟元，上列數字為暫估擬議配發金額。

註 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自本公司轉事業或外資或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徐正哲	1,560	1,560	94	94	1,170	1,170	註1	-	-	-	2,824	1.83	2,824	1.83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14年3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新台幣3,815仟元，尚未通過發放明細。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民國 113 年度；單位：元/股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徐正哲	0	0	0	0%
	財會部經理	陳幸榛				

註：經理人未參與分配 112 年員工酬勞。

(2)最近年度(113)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 3,815 仟元，其總額占稅後純益 2.47%，尚未通過發放明細。

(二)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0.80%	10.80%	6.5%	6.5%
監察人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83%	1.83%	2.1%	2.1%

本公司因 113 年度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 154,623 仟元，較 112 年度成長 8.9%，故表達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成長尚屬合理。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事酬金：

本公司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董事酬金係依據本公司訂定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依法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水準支給情形，考量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後，將其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本公司依照主管機關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含薪資及獎金等)依法均需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將其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通過，依據公司當年度政策及公司獲利狀況與個人績效訂定之。本公司將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達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之目標。

(3)未來風險：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

3. 本公司董事績效評估與酬金之連結：

依本公司章程第 17 條及第 25 條之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4%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民國 113 年依規定提撥 4% 之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7,631 千元。另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應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應將個別董事(不含獨立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董事會運作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辦理，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玉蓮	6	0	100.00	
董事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國欽	6	0	100.00	
董事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正輝	6	0	100.00	
獨立董事 (註 1)	洪玉婷	-	-	-	112/7/17 辭任
獨立董事	黃豪臣	6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隆昇	6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建智	6	0	100.00	

註 1: 民國 112 年 7 月 17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此情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會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3.03.12	蘇正輝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害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04.11	蔣玉蓮	追認簽訂本公司房屋租賃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害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04.11	蔣玉蓮	追認簽訂子公司房屋租賃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害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08.09	蔣玉蓮、洪國欽、蘇正輝	112 年度董事酬勞其發放明細及日期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害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113.09.19	蔣玉蓮、黃豪臣、黃隆昇、王建智	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案。	依公司法第 206 條規定，利害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

(1)評估週期、評估期間、評估範圍、評估方式及評估內容：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113/12/31	整體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評估項目應包含下列五大面向，共計45項指標：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評估項目應包含下列六大面向，共計23項指標：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評估項目應包含下列五大面向，共計24項指標：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永續委員會	永續委員會自評	評估項目應包含下列五大面向，共計19項指標：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2)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 一、依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
- 二、評估方式：董事會內部自評及董事成員自評。
- 三、評估期間：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
- 四、評估範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 五、評估內容及評估結果：
考核結果分為5個等級之方式呈現，考核等級原則說明如下：
數字1：極差(不同意)；數字2：差(不同意)；數字3：中等(普通)；數字4：優(同意)；數字5：極優(非常同意)。

(一) 董事會整體績效考核評估：

董事會績效評估指標包含 5 大面向，共計 45 項指標，總評分結果為 4.91，評定成績為優，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重大業務及風險管理之責，董事會決策品質良好，整體運作情況完善，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自評 5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2 項	4.92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項	4.85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項	4.93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項	4.93
E.內部控制	7 項	4.95
合計	45 項	4.91

(二) 董事成員自我考核評估：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指標包含 6 大面向，共計 23 項指標，總評分結果為 4.96，評定成績為優，顯示本公司董事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自評 6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項	4.94
B.董事職責認知	3 項	5.00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項	4.92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項	4.89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項	5.00
F.內部控制	3 項	5.00
合計	23 項	4.96

(三) 功能性委員會整體績效考核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指標包含 5 大面向，共計 24 項指標，總評分結果為 4.95，評定成績為優，顯示功能性委員會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自評 5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項	4.92
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7 項	4.95
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7 項	4.90
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項	5.00
E.內部控制	3 項	5.00
合計	24 項	4.95

(四) 永續委員會整體績效考核評估：

永續委員會績效評估指標包含 5 大面向，共計 19 項指標，總評分結果為 4.98，評定成績為優，顯示功能性委員會對各項考核指標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

自評 5 大面向	考核項目	評分結果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 項	5.00
B.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	4 項	4.88
C.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決策品質	8 項	5.00
D.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2 項	5.00
E.內部控制	2 項	5.00
合計	19 項	4.98

(五) 建議事項：

為提升董事會職能，針對加強董事會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本公司將積極邀請董事出席股東會，以提升出席率及建立與經營團隊和股東之間的良好溝通管道。另為加強董事會與簽證會計師之互動，針對年度財報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即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說明報告，以讓董事充分了解財務狀況。了解個別董事之需求，持續提供董事多元課程保持其專業優勢與能力，鼓勵董事在董事會上對於議案提出更具體建議，並安排董事成員定期可與經營團隊、簽證會計師與稽核主管進行溝通交流，以期維持緊密的關係，增進董事與經營團隊的良好互動。

(3)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每年至少執行一次，以線上自評問卷之方式進行評核，並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報告結果並尋求改進，相關內容請詳見公司網站。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1. 設立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於同日設置審計委員會，113 年度每次董事會 3 席獨立董事皆親自出席。
2. 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網路申報作業，處理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3. 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管道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有專區可供提問，每年股東會，擁有提案權之股東亦可依相關法令規定向公司提案。
4. 提升董事會各面向要素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注重多元化要素，並具備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包括法律、會計及產業之不同專業背景，定期於董事會上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並給予指導與建議，與經營團隊保持良好溝通，共同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5. 鼓勵董事每年持續進修	本公司董事 113 年度參加董事進修課程，全數董事進修皆達董事進修時數規定。
6. 為董事投保責任險	本公司已保董事責任保險，並已提報董事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洪玉婷	-	-	-	112/7/17 辭任								
獨立董事	黃豪臣	6	0	100.00									
獨立董事	黃隆昇	6	0	100.00									
獨立董事	王建智	6	0	100.00									
<p>其他應記載事項：</p> <p>一、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財務報告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及內部控制、法令遵循與稽核或潛在風險之管控。</p> <p>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5)當年度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p> <p>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p> <p>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113 年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之單獨溝通情形(含會前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日期</th> <th>溝通方式</th> <th>溝通事項</th> <th>溝通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03.12</td> <td>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五次會議</td> <td>1. 112 年第四季稽核執行情形。 2.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td> <td>1. 洽悉，無意見並提董事會報告。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td> </tr> </tbody> </table>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3.12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五次會議	1. 112 年第四季稽核執行情形。 2.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 洽悉，無意見並提董事會報告。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03.12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五次會議	1. 112 年第四季稽核執行情形。 2. 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 洽悉，無意見並提董事會報告。 2.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05.10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七次會議	1. 113 年第一季稽核執行情形。	1. 洽悉，無意見並提董事會報告。
113.08.09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八次會議	1. 113 年第二季稽核執行情形。	1. 洽悉，無意見並提董事會報告。
113.11.12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十次會議	1. 113 年第三季稽核執行情形。	1. 洽悉，無意見並提董事會報告。

(二)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完成後於一個月內以電子郵件方式交付獨立董事。
(三)本公司均已提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彼此之聯絡電話及聯絡電郵信箱，供其直接聯絡及溝通。
(四)113 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單獨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
113.03.12	獨董與會計師座談會	1.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無
113.11.12	獨董與會計師座談會	1. 本公司 113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內容說明。 2. 本公司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3. 未來修訂審計準則 600 號之法令介紹。	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重點工作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詳前「(一)董事資料之 3.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揭露」，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法規遵循
- ◇財務報表
- ◇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防止舞弊計劃及舞弊調查報告
- ◇申訴報告
- ◇資訊安全
- ◇公司風險管理
-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2)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依循法令規範所編製的整體內部控制的整合架構，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3)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及陳秀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

(4)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一般而言，除稅務相關服務或特別核准的項目外，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不得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服務必需得到審計委員會的核准。為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第二屆第五次審計委員會及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第二十二屆第六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珍麗會計師及陳秀雯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均符合無虞，足堪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5) 當年度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議案彙總表

日期	名稱	議案內容摘要	證交法§14-5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03.12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五次會議	1.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3.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公司 113 年度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 6.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7. 通過訂定「員工認股辦法」案。 8. 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9. 通過修訂「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案。 10.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113.04.11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六次會議	1. 通過追認簽訂本公司房屋租賃案。 2. 通過追認簽訂子公司房屋租賃案。	V V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日期	名稱	議案內容摘要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3.05.10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七次會議	1.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V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113.08.09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八次會議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3.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組織程序」。 4.通過訂定本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5.通過子公司規劃未來投資計畫，擬購買土地案。	V V V V V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113.09.19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九次會議	1.通過本公司擬向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辦理「金龍頭灣區商業空間設施及周邊空間租賃經營案」。 2.通過本公司資金之有效運用及未來業務規劃，擬投資本公司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 3.通過子公司資金之有效運用及未來業務規劃，擬投資子公司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	V V V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113.11.12	第二屆審計委員第十次會議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3.通過對子公司上鉅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 5.通過修訂「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流程之管理作業」案。 6.通過修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作業」案。 7.通過修訂「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案。	V V V V V V V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否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連絡電話，公司亦設立網站，包括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並已設置發言人信箱 spokesman@triocean.com.tw，作為股東溝通管道，能妥善處理股東建議與疑義，另委託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權益等股務問題。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作業」等相關作業辦法並據以執行，以達風險控管機制，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監事及經理人需遵守公平交易原則並避免圖私利之機會，並將相關規範於官網公告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訂定董事會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p> <p>本公司現任董事由6位董事組成，包括3位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產業經驗、財會、商務、法律及管理等等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p> <p>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組成之性別平等，現階段女性董事以至少一席為目標，未來將持續加強達成女性董事比率為25%以上為目標，本公司董事會應依據績效評估之結果，考量調整董事會成員組成請詳見註1。</p>	無差異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本公司於113年8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113年9月19日成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成員有4位，分別是獨立董事黃豪臣先生、獨立董事黃隆昇先生、獨立董事王建智先生、董事蔣玉蓮女士擔任，召集人由獨立董事黃豪臣先生擔任。</p>	無差異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並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	<p>(三)本公司於105年11月10日經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其評估指標係依據運作及需求訂定或修訂，每年至少針對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進行一次評估，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p> <p>113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業已於114年3月11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董事會評鑑情形請參閱年報第18頁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內容包括：獨立性之要件審查、獨立性運作審查、適任性審查，及依金管會發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架構，針對專業性、品質管控、獨立性、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各項指標進行評核，各評估項目及結果請參考註2。總結評核結果，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之獨立性、適任性及審計品質指標皆符合標準，其結果業經114年3月11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並提報114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為推動公司治理並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本公司經112年3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具公開發行公司從事相關財務、股務及董事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已達三年以上。另公司配有1位專責股務及1~2位協辦人員、配合公司治理主管協調及執行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二)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 (三)有關公司治理相關業務之年度執行重點及公司治理主管之進修情形等請參考註3，並同時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s://triocean.com.tw/)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連絡電話，公司亦設立網站(https://triocean.com.tw/)，包括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專區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並已設置利害關係人聯絡平台，做為處理利害關係人建議、疑慮及糾紛事項之溝通管道，以確保利害關係人權益。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請詳註4。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並依法令確實執行。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網站(https://triocean.com.tw/)，設置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資訊、公司治理、股東專區資訊，並定期更新維護，以確保利害關係人權益。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其他資訊揭露方式： 1.網站設置中英文版投投資人專區。 2.公司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於公司網站建立「投資人專區」，提供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之聯絡方式。 3.公司財會部專責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相關工作。 4.公司自辦或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的資訊於網站可得，且亦已依證交所之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目前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規定日期申報財務報告及每月營運情形；尚未於提早公告及申報財務報告。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	√		(一)員工權益及雇員關懷：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召開勞資會	無差異

註 1：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達成
不同性別董事成員	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知識與技能	達成

114 年現任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詳如下：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國籍	年齡			專業能力												
			41 至 50	51 至 60	61 至 70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營運判斷	財會分析	經營管理	法律知識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3 至 9 年	9 年以上											
董事姓名																		
董事長蔣玉蓮	女	台灣		✓						✓					✓			✓
董事洪國欽	男	台灣		✓						✓					✓			✓
董事蘇正輝	男	台灣	✓							✓					✓			✓
獨立董事黃豪臣	男	台灣	✓						✓	✓					✓			✓
獨立董事黃隆昇	男	台灣		✓					✓	✓					✓			✓
獨立董事王建智	男	台灣		✓					✓	✓					✓			✓

註 2：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及結果：

一、評估內容：

項目	是	否
1.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為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與公司間重大財務利害關係或任何不適當關係。		√
8.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9.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10.與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非公開發行公司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

二、工作表現及績效：

項目	是	否
1.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	√	
2.如期完成轉公司各期財務查核。	√	
3.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	

三、評估結果：

經評估後，委任簽證會計師皆未有以上獨立性評估項目所述情事，並符合適任性之評做標準，可確認簽證會計師出具財務報告之可信賴度無虞。

項目	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品質指標 (AQI)	評估結果
構面一：專業性		
1-1	查核經驗是否足夠	是
1-2	訓練時數	
1-2-1	簽證會計師訓練時數是否足夠	是
1-2-2	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訓練時數是否足夠	是
1-3	流動率	
1-3-1	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流動是否合理	是
1-4	專業支援	
1-4-1	專業人員支援審計部門查核人數占比是否足夠	是
1-4-2	專業人員投入上市櫃公司案件時數占是否足夠	是
構面二：品質控管		
2-1	會計師負荷	
2-1-1	會計師擔任主簽之公開發行公司家數負荷是否合理	是
2-1-2	會計師可用工時投入占比是否合理	是
2-2	查核投入是否合理	是
2-3	案件品質管制複核(EQCR)	
2-3-1	EQCR 會計師複核時數占比是否合理	是
2-4	品質支援能力	
2-4-1	品質控管人員約當全職人數是否合理	是
2-4-2	品質控管人員支援審計部門占比是否合理	是
構面三：獨立性		
3-1	非審計服務公費占比是否合理	是
3-2	對客戶熟悉度	是
構面四：監督		
4-1	是否無金管會檢查品質管制之缺失	是
4-2	是否無美國 PCAOB 檢查之審計缺失	是
4-3	是否無會計師之懲戒級處分案件	是
4-4	是否無主管機關缺失改善函文	是
構面四：創新能力		
5-1	事務所近 3 年採行或規劃與提升審計品質相關之倡議或計畫	是
評核審查意見		
審查通過，建議進行委任/維持原任		

註3：公司治理主管設置、職權、業務推展及進修

一、公司治理主管設置及職權範圍：

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23日董事會任命徐正哲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及發展需求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其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已達三年以上。

二、公司治理主管113年度業務推展情形：

1. 不定期提供董事進修課程資訊，提醒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完成進修課程並依規定申報進修情形。
2. 為董事成員評估購買「董事責任保險」，且將承保內容向董事會報告。
3. 不定期召集會計師、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財會主管之溝通會議，以落實內稽內控制度，溝通會議記錄詳見公司網頁。
4. 依法令辦理董事會及委員會之會議相關事宜：於董事會及委員會召開前七日通知所有董事及委員出席並提供充分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議案相關內容；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人有利害關係者，將給予當事人事前提醒利益迴避；於會後二十日內分送各董事會議記錄。
5. 負責於董事會及股東會當日之會後發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或公告，確保揭露資訊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資訊對等。
6. 本公司每年定期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對董事會進行績效評核。
7. 不定期提供董事有關執行業務、公司治理或經營業務相關之新頒布法令資訊。
8. 依法令辦理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會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
9. 每年逐項檢視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達成情形，針對未得分之指標提出改善計畫及因應措施。
10. 依董事需求提供公司業務或財務等營運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間之溝通與交流順暢。

三、公司治理主管113年進修情形：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揭露實作研習	113/05/16~113/05/17	9	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線上宣導會)	113/10/04	3	

註 4：民國 113 年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利害關係人	優先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頻率	溝通成效	聯絡窗口
員工	1.人力資源管理 2.員工健康 3.職場安全	1.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 2.勞資會議/每季 3.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季 4.意見、申訴信箱等/不定期	每年定期舉辦勞資會議，員工另可從內部分享平台及公司網站取得相關資訊	管理部 陳小姐 hr@triocean.com.tw
客戶	1.客戶服務 2.風險管理 3.誠信經營	1.拜訪客戶/不定期 2.電子郵件/不定期 3.專案會議/不定期	定期內部會議以及稽核查訪，並指派專人負責客戶的不定期聯繫	綜合規劃部何小姐 janethe@triocean.com.tw
供應商	1.法規遵循 2.風險管理 3.誠信經營	1.新供應商評鑑/不定期 2.供應商稽核/不定期 3.環安風險評估/不定期	網站公開資訊並指派專人負責供應商不定期的聯繫	採購部嚴小姐 st54611350@triocean.com.tw
投資人	1.公司治理 2.誠信經營	1.召開股東常會/每年 2.召開董事會/每季 3.法說會/每年 4.公司年報/每年	每年皆辦理股東常會、法人說明會並於網站公開財務報告以及年報	財會部陳小姐 spokesman@triocean.com.tw
政府與主管機關	1.公司治理 2.法規遵循	1.參與組織會議/不定期 2.主管機關巡查/不定期 3.更新政府相關網站/每年 4.接受政府機關評鑑/每年	每年參與相關產業之政策研討會、座談會、公聽會並不定期保持與主管機關之公文、會議、電話、電子郵件等溝通	財會部陳小姐 spokesman@triocean.com.tw
金融機構	1.營運績效 2.風險管控	1.電話、電子郵件/隨時 2.視訊會議/不定期 3.業務拜訪/每年至少一次	隨時說明公司營運狀況及工程專案進度，與銀行保持良好互信，交換與分析產業趨勢及財稅資訊	財會部黃小姐 arielhuang@triocean.com.tw

註5：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113年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董事長	蔣玉蓮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實務宣導會	113/05/17	3	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公司治理談控制股東角色與問責	113/11/08	3	
董事	蘇正輝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113/03/08	3	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透視財務報表隱藏的關鍵訊息	113/03/08	3	
董事	洪國欽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113/07/03	6	6
獨立董事	黃豪臣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稅務洗錢風險防範-國家八大洗錢風險態樣	113/09/09	3	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公司治理談控制股東角色與問責	113/11/08	3	
獨立董事	黃隆昇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稅務洗錢風險防範-國家八大洗錢風險態樣	113/09/09	3	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從公司治理談控制股東角色與問責	113/11/08	3	
獨立董事	王建智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稅務洗錢風險防範-國家八大洗錢風險態樣	113/09/09	3	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3/10/04	3	

(四) 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為強化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六」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A.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 a. 定期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b.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c.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B.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 a.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b.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c.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d.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e.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年3月31日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黃豪臣		註 1	註 1	0
獨立董事	黃隆昇		註 1	註 1	0
獨立董事	王建智		註 1	註 1	0
獨立董事	洪玉婷		註 1, 註 2	註 1	2

註 1：詳前「(一) 董事資料之 3.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註 2：獨立董事洪玉婷小姐因個人因素，於民國 112 年 7 月 17 日辭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本公司於112年6月19日董事會委任第六屆委員，任期為112年6月19日至115年6月18日，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六屆召集人	黃豪臣	4	0	100%	112/6/19 新任
第六屆委員	黃隆昇	4	0	100%	112/6/19 新任
第六屆委員	王建智	4	0	100%	112/6/19 新任
第六屆委員	洪玉婷	-	-	-	112/7/17 辭任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日期	會議名稱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13.03.12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	1.通過112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之113年度工程績效獎金案。 3.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3.05.10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五次會議	1.通過113年第1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員工認股分配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3.08.09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六次會議	1.通過發放112年度之董事酬勞其發放明細及日期。 2.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之113年中績效獎金案。 3.通過追認子公司營建二部陳光輝經理暨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3.11.12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七次會議	1.通過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2.通過子公司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2.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公民社會責任，接軌國際趨勢，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各面向風險評估與因應對策，於 113/8/9 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 113/9/19 經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 A.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提報董事會：
- (a) 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 (b) 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 (c)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 (d) 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 (e) 永續長或具相當職務之人得視各部門永續發展業務之需求，成立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協助本委員會推行各項計畫。
- B. 本委員會下設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風險管理小組管理營運風險、財務風險、作業風險、環境風險，以確保企業永續發展相關工作推動與落實：
- (a) 營運範疇：包括公司治理風險、信譽風險、人力資源風險、決策風險、資訊安全風險及法律風險等對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
 - (b) 財務範疇：包括融資風險、投資風險、信用風險、財務報表品質表達風險、財務決策風險等對公司財務之影響。
 - (c) 作業範疇：包括材料品質管理風險、施工現場品質風險、施工環境風險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風險等。
 - (d) 環境範疇：包括氣候變遷風險、環境污染責任風險、天然災害風險及重大外部危害風險等。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3 月 31 日

委員姓名	獨立董事(Y/N)	主要專長(註)
黃豪臣(召集人)	Y	會計、財務、管理、行銷
黃隆昇	Y	產業、管理、行銷
王建智	Y	產業、管理、行銷
蔣玉蓮	N	產業、管理、財務、行銷

註：詳前「(一) 董事資料之 3.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資訊揭露」

(2)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4人。

2.113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第一屆召集人	黃豪臣	2	2	100%	
第一屆委員	黃隆昇	2	2	100%	
第一屆委員	王建智	2	2	100%	
第一屆委員	蔣玉蓮	2	2	100%	

註：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二、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永續發展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3) 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資訊：

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資訊如下：

日期	會議名稱	議案內容	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13.09.19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第一次會議	1.推選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席，提請審議。 2.訂定 113 年度永續委員會工作規劃及風險執行規劃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113.11.12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	1.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之資訊揭露時程執行情形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並由主管部門送請董事會討論。	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		無差異

摘要說明

- (一) 本公司於 113/8/9 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 113/9/19 經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由獨立董事黃豪臣為召集人、獨立董事黃隆昇、獨立董事王建智、董事長蔣玉蓮擔任永續發展會委員，由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推動執行永續發展架構，統整企業永續發展相關策略、制度或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與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 (二) 本委員會下設立永續發展推動小組、風險管理小組管理營運風險、財務風險、作業風險、環境風以確保企業永續發展相關工作推動與落實。
- (三) 113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共召開 2 次會議(113 年 9 月 19 日、113 年 11 月 12 日)，並於 113 年 9 月 19 日、113 年 11 月 12 日分別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 (四) 本公司董事會於聽取永續發展委員會執行情形報告後，董事會就各執行動方案、目標或政策進行督導，並提出修正、精進方案或就各執行項目提出必須關注、留意之議題並要求經營團隊提報執行或調整進度。
- (一) 本公司參酌 GRI 永續報告準則，針對各項企業永續與風險相關之議題，進行重大議題分析程序。採問卷調查了解利害關係人對各議題關注程度，且由各單位主管評估各議題在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對於公司影響程度，分析與排序各議題之關注度與影響性，與管理階層討論後，訂出重大性議題，成為公司擬訂管理政策與財務量化衝擊評估納入重大性議題決策流程。
- (二) 為確保公司穩健成長，積極面對營運過程中可能發生之風險及機會，另於 113 年成立風險管理小組及董事會 113 年 8 月 9 日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組織程序」並制訂風險管理政策，風險小組與各營業單位進行風險因子鑑別，辨識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並篩選出風險管理範疇，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策略，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確保營運策略方向與風險管理政策一致並有效運作。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於112年取得ISO45001國際職業健康安全系統及TOSHMS職業安全衛生系統認證，維護所有人員作業環境安全衛生，是本公司一貫目標，妥善管理並控制各階段潛在的環境風險，為業主提供降低污染及環境衝擊的施工方案。除此之外，並依工程所在地配合當地環境特性訂定環境保護計畫及實施自主檢查，以及依照業主與政府單位相關環保法令要求，落實推動各項污染防治及管制措施。</p> <p>要求所有員工在工作過程中的行為能符合環境政策，並鼓勵供應商、外包廠和承包商等一起配合執行本公司的環保政策。</p> <p>生產過程中應特別注意非污染技術的選擇、損耗最小化、可回收資源的重新利用及循環使用以降低能耗。</p> <p>鼓勵公司員工參與環保活動、推廣環保意識，並不定期規劃參與當地社區活動對當地社區做出積極的環境貢獻。</p>	無差異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	<p>公司重視環保和節能，積極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推動節能減碳，除了結構體中用量最大的混凝土已使用飛灰、爐石等再生材料部份取代混凝土中的水泥，也持續透過預鑄工法、鋁模板取代傳統木模等方式減少原物料的使用，設定在地採購與綠色採購目標，有效降低材料製造及運輸之碳排放量，使用節能標章之產品，以減少源能消耗。</p> <p>日常事務上，倡導節能，推動公文E化作業，充分使用回收紙、汰換耗電燈具，提升能源資源利用效率使用效率。</p> <p>本公司建置環保節能設備，建置太陽能光電系統以達到節能。</p>	無差異
<p>(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p>	√	<p>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管理營運風險、財務風險、作業風險、環境風險，針對本公司之全面風險與機會進行評估與處理。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對營運造成之影響方面，本公司於113年訂定「溫室氣體管理辦法」，風險管理小組管理營運風險、財務風險、作業風險、環境風險並定期評氣候變遷對本公司產生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且定期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以降低氣候變遷對公司之影響。</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於 112 年開始蒐集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且於 113 年度依循 ISO14064-1 完成公司總部及全國施工中的營建工地之工務所溫室氣體盤查，並同時進行第三方查證。</p> <p>在水資產管理方面，因製造過程未使用水，產出之廢水亦僅有生活廢水而無工業廢水產生，故水資源管理著重員工節水觀念及節水設備改善，以提升水資產使用效率。</p> <p>在廢棄物管理方面積極落實資源回收分類，大幅減少廢棄物產生及增加資源回收量。</p> <p>各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之數據揭露於本公司永續報告書及網站。</p>	無差異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無差異</p> <p>本公司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全球盟約》和《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以及國際勞工組織的「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尊重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確保不侵犯基本人權，有尊嚴地對待及尊重所有同仁、契約及臨時人員。並依此制定人權政策公布於本公司網站。</p> <p>本公司人事管理規章依相關勞動法規及人權公約、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制定，並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及達到保護員工健康與安全。</p>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無差異</p> <p>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訂有「人權政策」，保障全體同仁之基本人權，遵守聯合國全球盟約、世界人權宣言中有關人權、勞工標準及反貪腐等規範精神，同時恪遵我國勞動法規，杜絕侵犯人權情事，並為確保日常運作均符合企業倫理。</p> <p>「福利措施多元，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度皆有詳實福利規劃及預算編列，包括年節贈禮、員工婚喪補助、員工生日禮券等；另公司對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以及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增進職場技能等，請詳以下註 3。</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本公司打造勞資雙贏的安全工作環境，員工工作環境及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請詳以下註 4。</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環境維護：定期檢修消防設施、優化安全衛生器材。 2. 員工健康維護：除配合政府定期執行員工健康檢查外，另依職安法規定設置急救人員、備有緊急應變藥品及 AED 並申請安心場所等。 3. 訓練演練：為保障員工安全，本公司訂定各項「緊急應變計劃」針對火災、颱風、地震、疏散等，對有可能之災變做好定期演練及應變措施，以期事故一旦發生時，將能有組織、有系統的迅速處置，使傷害及損失減至最低。 4. 此外，新進同仁教育訓練包含「安全衛生教育」，113 年共計 101 人次進行訓練，在職同仁亦不定期安排。 <p>本公司於 113 年榮獲高雄市勞工局舉辦的「小勞雄福企 溫暖心城市」之「幸福企業」獎項，幸福企業的評選指標，以「工資及福利」、「工時及休假」、「友善職場和性平」、「企業社會責任」為四大評選依據。</p>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管理辦法」，每年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執行內外部訓練，鼓勵員工進修向上，重視員工的職能與潛力發展，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強化企業的整體競爭力。</p>	無差異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本公司設有專屬客戶信箱，服務內容包括客戶申訴、爭議處理及客後服務機制。</p> <p>對於客戶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採機密檔案管理，非相關業務人員不得查閱。</p> <p>並已於公司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信箱作為消費者消費者之管道。</p>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1.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作業」，與供應商合約「一般通則」中明訂應遵照政府所頒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勞工安全衛生法及其施工細則、水污染防治法、空氣污染防治法、噪音管制法及廢棄物清理法、及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方案等法令規定，施工期間，隨時負責工</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地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p> <p>2.與供應商簽署相關聲明，要求供應商需遵守下列施工工程政策：</p> <p>a.對工程中廢棄物需依環保之廢棄物清理法及相關規定清運出工地並且合法處理，並且對安全衛生及環境保護、污染防治設施應負完全責任，並應採取有效措施，預防職業災害公共危險及其他意外事故之發生。</p> <p>b.於施工現場應有訓練合格之作業主管，負責檢查及監督、管制、消除潛在之危害，對所屬現場作業勞工辦理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留存訓練記錄備查。</p> <p>c.於施工使用之危險性機具或設備應有代行檢查機構檢查合格之有效證明，始准進入工地，其操作人員應有經中央主管機關認可之訓練或經技能檢定之合格證明，始准其操作，若有吊掛作業時，執行吊掛之作業人員亦應有專業訓練。</p> <p>d.不得使用聘僱未經許可、許可失效或其他單位所申請聘僱之外籍勞工。</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自願編制永續報告書，參照 GRI Standards, SASB 指標，公開揭露本公司於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各關鍵議題的執行成果、策略及目標。相關報告書可至本公司網站-企業永續專區下載。</p>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已訂定「永續經營發展實務守則」為目標，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已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已訂定「永續經營發展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為目標，與公司全體同仁共同努力。</p>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本公司堅信取之社會，用之於社會之一貫理念，未來也將致力於社會工作，請詳本公司網站之「永續發展」專區。</p> <p>https://triocean.com.tw/</p>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用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一) 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全體員工除依勞、健保辦法辦理加入勞、健保，生育、疾病、醫療等福利及給付外，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除了提供勞基法所賦予員工的基本福利保障外，及辦理旅遊等活動，以調劑身心、增進生活品質，增進員工情誼，每年並定期發放各式禮金及婚喪喜慶補助等。

1.福利設備

公司設有哺乳室、AED、血壓機及特約商店。職業健康安全系統是以鑑別危害因子風險與機會評估及控制進行管理，以系統性運作方式預防事故的發生，降低員工的危害風險，以提升安全環境。

2.福利補助

所有員工皆享有勞保、健保、團保、包括意外傷害保險及員工旅遊險等。員工亦享有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生日禮金、聚餐獎金、教育訓練及員工健康檢查等福利。

3.其他補助

公司依照法令規定之產假、產檢假、陪產假、育嬰假等。

(二) 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陶冶員工品德，提高其素質、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除於新進人員報到時先安排職前訓練課程並舉辦各種教育訓練外，並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進行專業技術訓練，以增進其本職學術技能，俾利任務之達成。

(三)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的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1)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2)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3)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1) 年滿六十五歲者。

(2)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 退休金給與標準：

(1) 適用勞動基準法前、後之工作年資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或保留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依勞動基準法第八十四條之二及第五十五條計算。

(2) 具有前項之工作年資且依第三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強制退休之員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勞動基準法第五十五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

(3)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規定之員工，本公司按月提繳其工資6%之金額至勞工個人之退休專戶。

4. 退休金給付：

本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三十日內給付之。

(四)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令規定制定工作規則，以明確規範各項勞動條件，保障員工權益外，並依法令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等，員工之各項權益可透過上述各項管道取得公平合理之處理；本公司迄今，未曾有發生損及員工權益之事項。

4 (五)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融洽，溝管道通暢，並遵守法令規定，並無發生勞資糾紛或需勞資間協議之情形。

(六)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員工酬勞應提撥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

註4：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1.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 ISO45001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透過執行工安管理各單位報告及交流，並執行成果檢視與缺失檢討，我們除了持續進行安全觀察、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實施不定期安全衛生檢查與稽核及高階主管安全督導等。子公司於2023年取得ISO45001國際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TOSHMS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是以鑑別危害因子風險機會評估及控制進行管理，以系統性運作方式預防事故的發生，降低員工的危害風險，以提升安全環境。

2.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2.1 為落實工作環境保護，防範工安事故發生、保障員工及承攬商員工安全，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相關施工流程：

階段	項目	說明
施工前	作業前風險評估	進行危害風險評估及鑑別並撰寫施工階段風險評估報告書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書。
	施工圖頒布確認	針對高風險作業項目召集相關人員及施工廠商進行施工前會議。
	人員機具進場前申請	廠商進場前提供人員(如勞保、教育訓練)或機具(如一機三證等)相關資料。人員進場前接受工地危害告知及注意事項教育訓練。
施工中	確認安全施工的環境	設置安全防護措施(如護欄、護蓋、防墜網等)並確保有效性。
	施工作业中檢點檢查	定期與不定期執行稽查檢查。
施工後	施工結束後整理整頓	每日作業前安排整理整頓並派員巡視安全措施及清點人員。

除上述爭對施工流程之相關保護措施外，辦公室及工區亦訂定加強保護措施之規定，如：定期檢修消防設施，每日檢查工區內氧氣乙炔、電器設備漏電斷路器、接地等，每月檢查乾粉滅火器壓力；優化防護器材，如防墜安全網、防墜器等安衛器材，增加現場工作人員安全性，每日檢查防護設備，降低意外事故發生的機率，以維護施工人員安全。

2.2 職業健康服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定期執行員工健康檢查外，另依職安法規定設置急救人員、備有緊急應變藥品及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並派員受訓初級救護技術員，確保員工能正確操作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為營造安全工作環境，本公司及子公司積極參與由勞動部舉辦「職場安全健康週」的系列活動，除辦理講座活動，公司特別聘請輔英科技大學職護駐廠，辦理職場健康宣導、公告各項健康資訊及衛教，主動追蹤健檢報告並提供員工專業諮詢。為保障員工安全，本集團訂定各項「緊急應變計劃」針對火災、颱風、地震、疏散等，對有可能之災變做好定期演練及應變措施，以期事故一旦發生時，將能有組織、有系統的迅速處置，使傷害及損失減至最低。

3. 職業安全衛生執行成果

3.1 勞工作业環境監測

掌握勞工工作場所作業環境實態與評估工作者其作業環境暴露狀況，採取之規劃、採樣、監測及分析。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所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執行作業環境監測1次/年，逐步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實態。

3.2 職安教育訓練

健康安全的職場環境是公司與員工共同努力的成果，確保各級主管及全體員工接受必要的工安教育訓練，提升安全意識，為加強員工維護職場安全及貫徹工安的制度與規範，我們持續舉辦各類相關教育訓練。

工安教育訓練與宣導

年度	教育訓練人次	教育訓練人時
113	195	985

專業的工安管人員

證照名稱	數量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	2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	4
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4
急救人員	4
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約聘)	1

公司近三年工安績效-員工失能傷害統計

年度	死亡事故及重大失能事故	暫時全失能事故
111	男：0，女：0	男：0，女：0
112	男：0，女：0	男：0，女：0
113	男：0，女：0	男：0，女：0

(六)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董事會113年8月9日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組織程序」並制訂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理制度，穩健經營業務朝企業永續發展目標邁進。</p> <p>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擔任風險監督及管理單位，風險管理小組管理營運風險、財務風險、作業風險、環境風險，氣候變遷治理架構亦將依循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分配權責，由各單位為最初風險辨識、評估及控制之直接單位，由風險小組統籌，風險識別結果納入風險管理程序，管理後續風險因應方案，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之運作情形。</p>																																								
<p>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本公司之氣候變遷風險(法規、技術、市場、商譽、實體風險、轉型風險)與機會評估之鑑別與評估，歸納出短、中、長期可能帶來衝擊的主要風險與機會因子與進行優先順序之討論，彙整出3項主要風險與4項可能機會。</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24 239 1066 1458"> <thead> <tr> <th>風險/機會</th> <th>期間</th> <th>影響層面</th> <th>發生可能性程度</th> <th>財務衝擊程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實體風險</td> <td>短期</td> <td>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暴雨、熱帶氣旋)</td> <td>確定</td> <td>高</td> </tr> <tr> <td>轉型風險</td> <td>中期</td> <td>政府徵收企業碳費</td> <td>確定</td> <td>中</td> </tr> <tr> <td>轉型風險</td> <td>中期</td> <td>強制申報與公共工程規範</td> <td>非常可能</td> <td>低</td> </tr> <tr> <td>機會</td> <td>短期</td> <td>資源效率，建造使用鋁模板</td> <td>確定</td> <td>高</td> </tr> <tr> <td>機會</td> <td>長期</td> <td>資源效率，再生材料之使用</td> <td>確定</td> <td>低</td> </tr> <tr> <td>機會</td> <td>中期</td> <td>產品與服務，增加創新研發</td> <td>非常可能</td> <td>低</td> </tr> <tr> <td>機會</td> <td>短期</td> <td>市場，積極參與公共設</td> <td>確定</td> <td>高</td> </tr> </tbody> </table>	風險/機會	期間	影響層面	發生可能性程度	財務衝擊程度	實體風險	短期	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暴雨、熱帶氣旋)	確定	高	轉型風險	中期	政府徵收企業碳費	確定	中	轉型風險	中期	強制申報與公共工程規範	非常可能	低	機會	短期	資源效率，建造使用鋁模板	確定	高	機會	長期	資源效率，再生材料之使用	確定	低	機會	中期	產品與服務，增加創新研發	非常可能	低	機會	短期	市場，積極參與公共設	確定	高
風險/機會	期間	影響層面	發生可能性程度	財務衝擊程度																																					
實體風險	短期	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暴雨、熱帶氣旋)	確定	高																																					
轉型風險	中期	政府徵收企業碳費	確定	中																																					
轉型風險	中期	強制申報與公共工程規範	非常可能	低																																					
機會	短期	資源效率，建造使用鋁模板	確定	高																																					
機會	長期	資源效率，再生材料之使用	確定	低																																					
機會	中期	產品與服務，增加創新研發	非常可能	低																																					
機會	短期	市場，積極參與公共設	確定	高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1.極端天氣事件(颱風、暴雨、熱帶氣旋) 依據IPCC氣候變遷第六次評估報告中之科學重點摘錄與臺灣氣候變遷評析更新報告之最劣情境(RCP8.5)下21世紀中強颱風比例將增加約100%，本公司預計短期每年會有2~4個造成工地停工與財物損失之強颱風發生，颱風會造成工地財產損失，以及造成工地停工之直接間接管理費用損失。 本公司之因應策略為災前防颱措施強化、確實工地巡檢作業；防颱期間即時觀測工地現況、減少必要人員出勤、投保相關危害保險。</p> <p>2.政府徵收企業碳費 我國政府通過「氣候變遷因應法」制定向企業徵收碳費機制，未來將造成本公司主要原物鋼筋、鋼</p>																																								

	<p>構、水泥等成本增加。公司未來將採用低碳材料與原物料成本轉嫁等策略因應。</p> <p>3. 強制申報與公共工程規範 國內相關部會因應氣候變遷應法要求企業申報溫室氣體排放量。另一方面，未來公共工程亦有有可出現溫室氣體與碳足跡相關要求，因而造成本公司實施碳管理之人力成本增加、以及申報之輔導與外部查成本增加。本公司已積極完成溫室氣體盤查與相關碳管理因應。</p>
<p>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本公司透過跨部門討論會議，鑑別與排序共同執行氣候相關風險/機會，並評估其財務衝擊，並於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報氣候相關風險評估結果與財務衝擊。此外，本評估會議，進行氣候風險辨識與評估管理之定期檢討。</p>
<p>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轉型風險機會評估策略之情境主要考量2050淨零排放情境，實體風險主要考量IPCC第六次科學評估報告中全球暖化最劣情境(SSP5-8.5)。</p> <p>未來更將進一步接軌國際準則，以直接採用接軌IFRS永續揭露準則。未來低碳轉型過程、將受到更嚴謹的法規政策及能源成本提高之影響，提高供應鏈的製造成本、也推升原物料與終端的消費價格，將再逐步優化風險評估之分析方式，以進行財務量估之規畫與揭露。</p>
<p>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本公司於113年成立風險小組，未來將擬定低碳轉型計畫，分別對營運活動的直接排放(範疇一)、能源間接排放(範疇二)、以及間接排放(範疇三)進行減量。</p>
<p>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本公司尚未進行內部碳定價。</p>
<p>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本公司尚未擬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規劃114年度擬定室氣減量目標。</p>
<p>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1-1及1-2)。</p>	<p>本公司113年度進行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p>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進行 113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預計於 114 年 5 月完成。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本公司進行 113 年度溫室氣體確信，已擬定時程表，預計於 114 年 6 月完成。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尚未擬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規劃 114 年度擬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具體規範董事會、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s://triocean.com.tw/)，相關人員皆積極落實。</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之相關防範方案，已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行賄及收賄。 2.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 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 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 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 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7. 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道德行為準則」，並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建立宣導、獎懲、申訴制度及紀律處分等。規範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禁止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以落實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且對員工不定期作教育訓練宣導。</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	<p>摘要說明</p> <p>公司對往來客戶及供應商訂定有相關管理辦法，並充分了解公司以誠信經營之原則。相關責任部門與客戶、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契約時，明訂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要求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遵守本公司</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p>「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範與交易往來對象建立業務關係前，應對其進行誠信經營評估。</p> <p>公司指定永續委員會為專責單位，成立誠信經營小組，各單位主管為誠信經營專責成員，依據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範疇，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最近一次報告日期為113/11/12)。</p> <p>113年度執行情形：</p> <p>(1) 113年度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2) 訂定舉報機制：為落實執行誠信經營守則，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準則之行為，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內訂定明確受理單位，並建立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使公司之「誠信經營」得以落實執行，並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p> <p>(3) 為使全體同仁及內部人(董事、經理人)確實知悉法規定並遵守，公司於113年辦理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受訓人次共計198人，受訓總時數100小時，並於董事會前已郵件方式，向內部人宣導防範內線交易等事宜。</p> <p>(4) 113年受理內外部檢舉案件為 0 件，無涉及不誠信行為之情事發生。</p>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迴避相關規範，若與其有利害關係者，於決議時迴避之。</p> <p>本公司設有員工意見箱，員工投訴管道暢通，可以直接或者透過直屬主管投訴，員工投訴事件由公司治理主管協同管理部進行調查，並提送誠信經營小組討論，確實落實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	√	<p>本公司之董事會將善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已建立符合法令規範之會計制度作為處理會計事務依循之準則，並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須隨時檢視確保制度之設計</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及執行持續有效，並隨時檢討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遵行情形，稽核室依據相關法規訂定年度稽核計畫並予以執行，以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公司內部會不定期進行法規及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董事每年亦會不定期參與關於誠信經營之研討會或座談會，並計畫將誠信經營加入新入職人員訓練課程已達宣導教育之目的。公司於113年辦理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課程受訓人次共計198人，受訓總時數100小時。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意見箱管理辦法」及各項人事管理辦法，並設有申訴檢舉信箱，且設置專門信箱hr@triocean.com.tw，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依公司規定作業流程辦理申訴及懲處。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意見箱管理辦法」，在調查期間及調查結束後，均嚴禁向無關者透露案情，各級核簽主管亦須確實保密，相關資料須依機密文件方式處理及存檔，確保檢舉人不因檢舉遭受不當處置。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提案當事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提案當事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網站，揭露所訂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規章，以落實公司治理資訊透明化，並定期宣導及保持檢舉管道暢通。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之經營均恪守所訂守則運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 公司以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相關法令，作業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p> <p>(二) 「董事會議事辦法」訂有董事利益迴避條款，明訂董事對其自身或其他代表法人有利害關係，且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議案，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且應予迴避討論及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三) 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定董事、監察人及受雇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訊息予他人，不得向知悉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他人透露。</p> <p>(八)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專區或本公司官網之公司治理專區 http://triocean.com.tw。</p> <p>(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p>

(十) 內控制度執行狀況

1. 內控聲明書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及子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蔣玉蓮簽章

總經理：



徐正哲簽章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13.05.27	113 年股東常會	1.決議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依決議結果執行。
		2.決議通過承認本公司 112 年盈餘分配。	依決議結果執行。 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2 元，除已於 113 年 7 月 17 日配發。
		3.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
		4.決議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依決議結果執行。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
113.04.11	第 22 屆第 7 次董事會	1.通過追認簽訂本公司房屋租賃案。 2.通過追認簽訂子公司房屋租賃案。
113.05.10	第 22 屆第 8 次董事會	1.通過 113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員工認股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通過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辦理授信額度案。
113.08.09	第 22 屆第 9 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3.通過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組織程序」。 4.通過訂定本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5.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編製執行成果。 6.通過子公司規劃未來投資計畫，擬購買土地案。 7.通過發放 112 年度之董事酬勞其發放明細及日期。 8.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之 113 年中績效獎金案。 9.通過追認子公司營建二部陳光輝經理暨升案。 10.通過金融機構申請辦理授信額度案。
113.09.19	第 22 屆第 10 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擬向臺灣港務(股)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辦理「金龍頭灣區商業空間設施及周邊空間租賃經營案」。 2.通過本公司資金之有效運用及未來業務規劃，擬投資本公司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 3.通過子公司資金之有效運用及未來業務規劃，擬投資子公司相關產業之有價證券。 4.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113.11.12	第 22 屆第 11 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劃案。 3.通過對子公司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 4.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資訊管理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 5.通過修訂「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流程之管理作業」案。

		6.通過修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作業」案。 7.通過修訂「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案。 8.通過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9.通過子公司經理人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10.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辦理授信額度案。 11.通過 114 年度營運計劃案。
114.03.11	第 22 屆 第 12 次董事會	1.通過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4.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本公司委任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及報酬案。 7.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討論案。 8.通過擬對子公司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案。 9.通過擬對子公司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辦理現金減資案。 10.通過擬界定基層員工薪資範圍案。 11.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12.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13.通過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 14.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15.通過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16.通過修訂「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案。 17.通過訂定「溫室氣體盤查作業管理辦法」案。 18.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之 113 年度工程績效獎金案。 19.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20.通過本公司民國 114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開事由。 21.通過擬向金融機構申請辦理授信額度案。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珍麗	113.01.01-113.12.31	3,480	600	4,080	● 事務所內部調整 ● 非審計公費包括： 1. 移轉訂價 400 2. 增資服務 200
	陳秀雯	113.01.01-113.12.31				

註：公費包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 年度		114 年度截至3月30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兼 10% 大股東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長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玉蓮	2,000,000	-	-	-
法人董事兼 10% 大股東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法人董事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國欽	-	-	-	-
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正輝	-	-	-	-
獨立董事(註1)	洪玉婷	-	-	-	-
獨立董事	黃豪臣	-	-	-	-
獨立董事	黃隆昇	-	-	-	-
獨立董事	王建智	-	-	-	-
總經理	徐正哲	40,648	-	-	-
財務暨會計主管	陳幸榛	20,000	-	-	-
持股 10% 大股東	順鎂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註1：於 112.07.17 辭任

(二)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對象為關係人：無。

(三)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對象為關係人：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03月30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238,000	30.94	-	-	-	-	無	無	無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玉蓮	2,000,000	3.81	2,567,468	4.89	-	-	洪欣雯 洪鴻章	大伯 配偶	無
順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24,859	21.58	-	-	-	-	無	無	無
順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欣雯	-	-	-	-	-	-	蔣玉蓮	弟妹	無
洪鴻章	2,567,468	4.89	2,000,000	3.81	-	-	蔣玉蓮	配偶	無
永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9,288	2.09	-	-	-	-	無	無	無
永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賈文中	-	-	-	-	-	-	無	無	無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1,069,789	2.04	-	-	-	-	無	無	無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玉蓮	2,000,000	3.81	2,567,468	4.89	-	-	洪欣雯 洪鴻章	大伯 配偶	無
陳芳卉	1,093,000	2.08	-	-	-	-	無	無	無
黃俊銘	946,718	1.80	6,081	0.01	-	-	無	無	無
張凱菁	930,000	1.77	-	-	-	-	無	無	無
黃朝助	838,436	1.60	-	-	-	-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9,372,500	100.00%	0	0	9,372,500	100.00%
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00%	0	0	150,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14年3月31日；單位：股、元

年月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股者	其他
	股數	金額(元)	股數	金額(元)			
57.10	360	3,600,000	360	3,600,000	現金	無	無
58.06	1,800	18,000,000	1,800	18,000,000	現金	無	無
63.06	2,400	24,000,000	2,400	24,000,000	現金	無	無
75.06	3,600	36,000,000	3,600	36,000,000	現金	無	無
80.10	10,800	108,000,000	10,800	108,000,000	現金	無	無
85.11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現金44,200,000元、盈餘37,800,000元	無	註一、註二
86.07	3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0	現金72,000,000元(23元)、盈餘19,000,000元(10元)、公積19,000,000元(10元)	無	註三
87.11	55,000,000	5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0	現金134,000,000元(33元)、盈餘66,000,000元(10元)	無	註四
88.07	90,000,000	90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0	盈餘100,000,000元	無	註五
89.07	99,000,000	990,000,000	69,000,000	690,000,000	公積30,000,000元、盈餘60,000,000元	無	註六
92.08	99,000,000	990,000,000	87,500,000	875,000,000	現金185,000,000元	無	註七
100.09	99,000,000	990,000,000	59,500,000	595,000,000	減資280,000,000元	無	註八
101.07	99,000,000	990,000,000	64,500,000	645,000,000	7月20日私募普通股5,000,000股	無	
101.12	99,000,000	990,000,000	66,650,000	666,500,000	12月05日私募普通股2,150,000股	無	
102.09	99,000,000	990,000,000	71,650,000	716,500,000	9月30日私募普通股5,000,000股	無	
104.12	99,000,000	990,000,000	74,150,000	741,500,000	12月28日私募普通股2,500,000股	無	
106.03	99,000,000	990,000,000	76,373,000	763,730,000	3月31日私募普通股2,223,000股	無	
106.09	99,000,000	990,000,000	42,672,722	426,727,220	減資337,002,780元	無	註九
108.01	99,000,000	990,000,000	45,672,722	456,727,220	現金30,000,000元	無	註十
108.11	99,000,000	990,000,000	46,049,427	460,494,27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3,767,050元	無	註十一
109.03	99,000,000	990,000,000	46,052,851	460,528,51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34,240元	無	註十二
109.12	99,000,000	990,000,000	86,052,851	860,528,510	12月4日私募普通股40,000,000股	無	
110.09	99,000,000	990,000,000	24,988,082	249,880,820	減資610,647,690元	無	註十三

年月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元)	股數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股者	其他
112.07	99,000,000	990,000,000	42,488,082	424,880,820	7月12日私募普通股17,500,000股	無	
113.07	99,000,000	990,000,000	52,488,082	524,880,820	現金100,000,000元	無	註十四

註：一、經濟部85.10.08經(85)商字第115702號函核准股份面額變更。

二、經濟部85.11.20經(85)商字第119160號函核准增資變更。

三、財政部證期會86.03.18(86)台財證(一)第24626號。

四、財政部證期會87.10.30(87)台財證(一)第89664號。

五、財政部證期會88.06.25(88)台財證(一)第58201號

六、財政部證期會89.07.07(89)台財證(一)第58660號

七、財政部證期會92.06.02(92)台財證(一)第0920123099號

八、金管證發字第1000038380號

九、金管證發字第1060030454號

十、金管證發字第1070347147號

十一、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856303800號

十二、臺北市府府產業商字第10947616600號

十三、臺證上一字第1101804185號核准減資

十四、經濟部113.09.16經授商字第11330158680號函核准增資變更。

2. 股本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0,635,253	46,511,918	99,000,000	上市股票
普通股	31,852,829			私募普通股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之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114年3月30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238,000	30.94
順鎂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24,859	21.58
洪鴻章		2,567,468	4.89
蔣玉蓮		2,000,000	3.81
永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9,288	2.09
陳芳卉		1,093,000	2.08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1,069,789	2.04
黃俊銘		946,718	1.80
張凱菁		930,000	1.77
黃朝助		838,436	1.6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繳納稅捐
- (2)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
- (3)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得不再提列；
- (4)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據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50%為原則。於當年度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13 年度可分配盈餘為 654,581,285 元，業經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分配每股現金股利 3 元，待 114 年 5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

(四)本次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4%為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14 年 0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
員工酬勞(現金)	3,815,414
董事酬勞(現金)	7,630,828
合計	11,446,242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之實際配發情形：

	113 年 05 月 27 日報告股東會	實際發放數
員工酬勞(現金)	2,485,177	2,485,177
董事酬勞(現金)	1,242,589	1,242,589
合計	3,727,766	3,727,766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13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一) 計畫內容

1.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3 年 5 月 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30340461 號。
2. 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510,000 仟元。
3. 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計新台幣 100,000 仟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51 元，募集資金新台幣 510,000 仟元。
4. 計畫項目與資金預計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3 年第三季	400,000	400,000	-	-
充實營運資金	114 年第一季	110,000	30,000	50,000	30,000
合計		510,000	430,000	50,000	30,000

5. 預計效益

① 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前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部分資金 40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若依本公司 113 年度短期借款平均利率 2.425% 設算，113 年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為新台幣約 2,425 仟元，往後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 9,700 仟元，可適當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有效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

② 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前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部分資金 11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增加之營運資金需求，所募得之資金將可取代向銀行融資，除有助於降低本公司對銀行之依存度、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上述資金需求若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以本公司 113 年度短期借款平均利率 2.425% 設算，預計 113 年度約可節省 181 仟元之利息支出，爾後每年度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486 仟元。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原因及改進計劃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已於 113 年第四季全部執行完畢。
		實際	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10,000	
		實際	11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510,000	
		實際	51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公司於 11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劃，其中償還銀行借款業已於 113 年第三季全數執行完畢，而充實營運資金預計於 114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惟本公司部分工案已進入密集施作階段，加上承接新工案，故提前支用股款用於支付工程款項，故提前於 113 年第四季執行完畢，並於 114 年 1 月 10 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揭露此計劃執行完畢，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301010 紡紗業
- C302010 織布業
- C307010 服飾品製造業
- C801120 人造纖維製造業
- 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F199990 其他批發業
- 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E606010 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
- E607010 太陽熱能設備安裝工程業
- 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D101050 汽電共生業
-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 E501011 自來水管承裝商
-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
- F213100 污染防治設備零售業
- 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H701070 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
- H701080 都市更新重建業
-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 J101040 廢棄物處理業

J101060 廢（污）水處理業
 J101990 其他環境衛生及污染防治服務業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E101011 綜合營造業

2. 本公司 113 年度主要產品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營建工程	2,335,467	100.00
合計	2,335,467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為各項工程收入。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自 110 年起轉型後增加銷售建築材料之項目及銷售額，透過轉投資子公司上鉅營造甲級營造廠之資格，參加公部門公共工程投標與民間企業之各類工程案件以增取承攬更多目前客戶之工程案件的機會，並結合集團內分工擴大經營規模，爭取公司利潤最大化，專注本業努力邁進。

近年來，政府持續推動重大公共建設，並且招標模式鼓勵採用最有利標，另為了避免分階段發包，造成工程介面無法銜接，越來越多的統包個案出現，甚至延伸至營運期間的 BOT 個案。政策上希望藉由單一窗口，整合所有團隊，在整個建築物的生命週期內，徹底執行政府資產活化。透過轉投資子公司上鉅營造甲級營造廠之資格，參加公部門公共工程投標與民間企業之各類工程案件以增取承攬更多工程案件的機會，並結合集團內分工擴大經營規模，爭取公司利潤最大化，持續專注本業努力邁進。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24 年已然進入疫情後時代，人們的生活已慢慢回歸以前，也讓許多經濟活動復甦，延宕已久的建築工程陸續啟動，加上政府持續推動許多重大公共建設，以致各工案增添貨櫃屋、組合屋形式之工務所需求增加，又 2024 年以來住宅與廠辦建設力道持續增溫。

營造業主要區分為土木工程業、建築工程業以及專門營造等三大類，其中建築工程業之銷售額與企業家數比重明顯低於土木工程業與專門營造業，不過因建築工程期間所需各項分包是散在專門營造業之細項產業內，且分包程度相對複雜，並非僅單靠單一建築工程業即可勝任，而是需要更多其他附屬工程業者來支援，因此若以工程承包的角度來檢視，方有本產業之銷售額與企業家數比董甚低的現象。

依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顯示近年來建築工程業之銷售額比重呈現下滑走勢，主要是國內工程投資策略改變，統包後再層層發包逐漸形成趨勢，其中發包項目包括機水電作業以及配合新建開工須先行投入之基礎整地等專業項目，使得近年來專門營造業之銷售額增幅更勝於土木、建築等主體工程行業，顯有排擠影響導致建築工程業銷售額漲勢仍不如專門營造業，故 2022 年建築工程業銷售額比重再降為 14.47%。

營造業之各細項產業銷售額比重與年增率概況

單位：%

細項產業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銷售額	年增率	銷售額	年增率	銷售額	年增率	銷售額	年增率
土木工程業	24.99	11.55	24.26	13.71	24.02	6.57	23.68	8.75
建築工程業	14.55	11.09	14.47	16.45	15.38	14.47	15.89	16.87
專門營造業	60.45	16.72	61.27	18.71	60.60	6.49	60.43	10.57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2 月。

營造業之各細項產業家數比重與年增率概況

單位：%

細項產業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家數	年增率	家數	年增率	家數	年增率	家數	年增率
土木工程業	11.99	0.76	11.44	1.35	10.95	1.36	10.62	1.52
建築工程業	5.46	6.92	5.48	6.62	5.58	7.93	5.65	8.00
專門營造業	82.55	6.18	83.09	6.98	83.47	6.37	83.73	6.28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2 月。

進一步分析細項工程銷售額比重變化趨勢，在占本產業銷售額比重最高的住宅營建以及房屋修繕方面，兩者 2024 年 1~9 月銷售額比重皆較 2023 年全年呈現上揚，主要係受惠於房市景氣熱絡，購買中古屋的民眾數量增加造成舊屋翻修需求成長，亦不動產開發商住宅推案意願提升所致。

建築工程業各細項工程銷售額比重概況

細項工程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銷售額占比	銷售額占比
房屋修繕	3.23%	3.54%
鐵皮屋搭建	0.87%	1.15%
住宅營建	43.20%	43.31%
機械式停車塔營建	0.20%	0.19%
焚化廠及廢棄物處理廠營建	7.73%	8.29%
納骨塔營建	0.92%	0.48%
其他建築工程	43.85%	43.04%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2 月。

依行政院主計總處報告指出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總額上限 8,400 億元，計畫至 2017 年起開始推動截至第 4 期已編列 7,697 億元，2024 年為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五期尚需執行之特別預算為 703 億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透過地方建設的需求，優先納入有助於區域平衡及聯合治理的跨縣市建設，以及過去投入不足、發展相對落後偏鄉地區的重要基礎設施。此外，配合加速國家經濟轉型、區域融合與衡平發展，持續推動軌道交通，大幅提升水資源、數位、綠能、產業、教育社福、原民及客家等基礎建設水準，因應國家在未來國際發展趨勢的需求，並加速吸引臺商回流及外商加碼投資臺灣，並透過新南向政策進行多元布局，讓臺灣經濟與國際接軌，重新大步邁向世界。轉型後臺灣經濟實力加倍厚實堅韌，加上更形完善的社會安全與醫療公衛體系，不僅成功挺過美中貿易戰與 COVID 19 疫情肆虐的嚴峻考驗，更以” Taiwan can help” 的援助行動，讓全世界看見臺灣強大的良善力量。

依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顯示我國 2024 年 1~7 月營造業銷售達 20,082 億元，較 2023 年同期 18,046 億元大幅成長 11.28%，主要是在建工程水位充沛且部分工案陸續進入主體階段，工程收入認列進入成長期，加上尚有不少項目正值完工驗收階段，其中部分鑒於業主要求而力拼提前完工，因進度超前也使得完工款挹注更趨集中反映。尤其土木工程景氣揚升係端賴於公共建設預算衝高，且政府持續督促各主辦機關儘速完成工程採購發包以及施工前置作業，藉止以利預算消化以及提前排除工程履約阻礙，加上因應工料成本雙漲也有辦理追加預算，對於工程執行進度掌控亦見順遂；另外尚針對花蓮強震投入災後重建工作，所需經費緊急核定撥補到位，有助於加速重建復原，其中鐵公路系統及其附屬設施之改善項目增多，工程量亦隨之增多。

營造業及各細項產業之銷售額及其年增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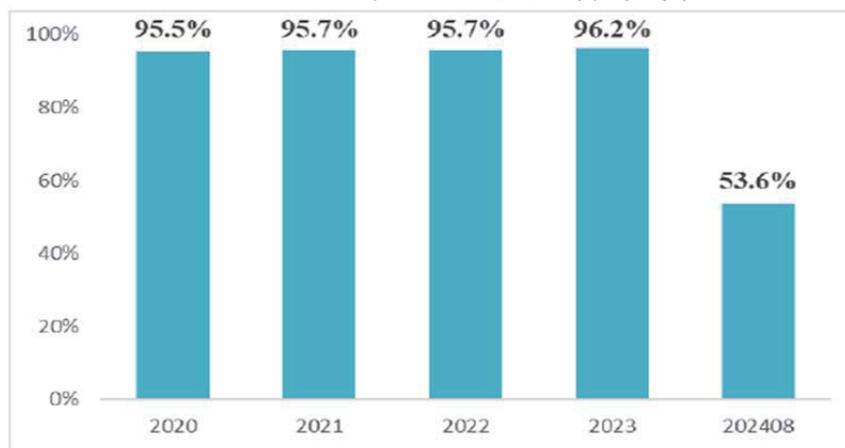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億元、%

細項產業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7 月
土木工程業	6,886	7,681	8,734	9,308	4,779
年增率	6.07	11.55	13.71	6.57	8.99
建築工程業	4,026	4,472	5,208	5,962	3,178
年增率	7.10	11.09	16.45	14.47	16.53
機電及管道工程業	7,102	8,352	10,288	10,620	5,383
年增率	7.56	17.61	23.18	3.23	7.60
最後修整工程業	3,901	4,610	5,222	5,683	3,035
年增率	2.98	18.17	13.28	8.82	16.86
其他營造業	4,914	5,616	6,544	7,182	3,708
年增率	18.00	14.30	16.51	9.75	11.18
營造業	26,829	30,732	35,996	38,754	20,082
年增率	8.15	14.55	17.13	7.66	11.28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0 月。

由於政府對於 2024 年公共建設預算達成率 95% 目標信誓旦旦，考量截至 8 月底達成率甫過半，預料至年底前公共工程將加速趕工，屆時該期間包括土木標、公建機電標等工程量投入增幅更顯突出。另外下半年遭逢強烈颱風凱米、山陀兒接連襲台，造成全台各地災情不斷，尤其是南部水患再次重演衝擊至大，東部也有土石流災情而造成鐵公路橋梁多處地基遭到掏空，加上堤防毀損、排水系統積淤等情況也需要即刻解決，預料後續災後重建工程將加快辦理以及盤點即審所需經費，有利於基礎結構工程案量持續增多。

我國公共建設經費達成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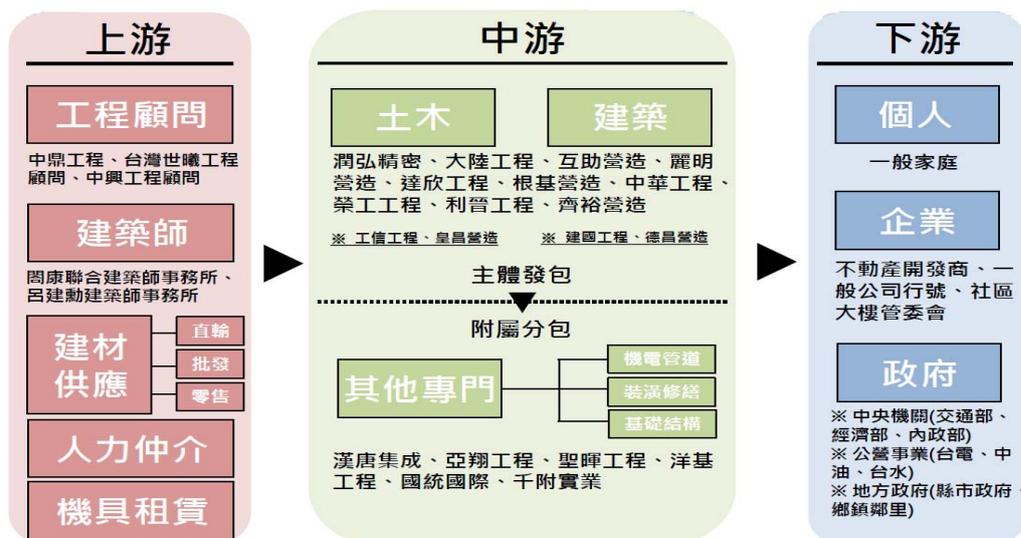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國發會、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0 月。

由於少子化原因造成缺工問題日益嚴峻，營業造所需之基礎人力及專業技術執照人力缺口甚多，致使營造業職缺數迄今仍存有一定水位。2023 年 8 月起內政部發布「營造工作申請引進移工之雇主資格認定作業要點」，並有條件開放營造業廠商申請外籍營造工，藉此舒緩基礎人力不足之燃眉之急。該政策首波開放 8,000 個名額，2023 年 9 月再開放第二波並新增 7,000 個名額，共計 1.5 萬個名額進行核配。而根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表示該作業截至 2024 年 8 月初為止已有 1,264 件符合申請資格並核配共計 14,934 個名額，1.5 萬個名額將用盡，反映在職缺率已降至 3.21%，後續將視營造業發展以及人力供需狀況來滾動式調整，故對於未來持續開放外移營造工之可能性仍留下伏筆。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0 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建材營造產業是指從事住宅、商辦、工廠或公共工程等，建築物體設計、施工或統包之上下游關聯產業。本公司目前範疇包括承攬修/營繕工程、承造建築如整地、基礎結構、建築設備安裝及土木工程之興建、改建、修繕等；土木工程涵蓋道路工程、公用事業設施工程、其他土木工程等；而專門營造則包括整地、基礎及結構工程、庭園景觀工程、機電、管道及其他建築設備安裝、建物完工裝修工程、其他專門營造等。

公共建設是國家發展的引擎，短期具有刺激景氣、增加就業與內需的功能，長期更可蓄積資本存量，促進民間投資及改善國民生活品質。政府為加速公共建設投資，完善國家基礎設施，又為了減緩武漢肺炎疫情對經濟的衝擊，政府也將全力協助加速公共建設推動，刺激景氣。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致力在公共工程專業領域，於建案規劃時，除了考量綠建築設計外，同時在建造的過程結合多項人工智慧科技管理系統，除了研究市場上成熟的科技應用外，也持續投入資源研討構思如何將新的科技導入建築物中，以提昇建案的內涵。

1. 結合多項人工智慧科技監察管理系統，提升職安監控技能，例如移動式 CCTV 即時監控系統、縮時攝影主機、緊急廣播通報系統等等，施工區域內各樓層設置緊急通聯系統設備，確保施工區域緊急發生狀況時，不受手機網路訊號或無法與管理人員聯繫的情況發生，隨時掌握現場狀態，達到即時管理。
2. 導入最新可戴口罩式的人臉辨識系統，結合額溫偵測，自動記錄人員進出統計，當人臉及體溫不正確時，將不會開啟通關系統，有效的達到管控。
3. 積極投入發展建築資訊模型 BIM 的應用，在施工前運用 BIM 模型對施工區域做事前的安全評估，完成主項檢查，在施工前模擬衝突點確保施工時的整合，使工程人員對各種建築資訊作出正確理解及應對，有助於工程順遂，確保安全及品質。應用 BIM 模型投入技術深化發展及應用研究，並適時與業主、供應商及監造單位間共同進行研究。也可根據 BIM 模型模擬的結果進行造價管控，進而實現成本控制。

透過 BIM 建築資訊模型的建置，檢討吊車施作位置與迴旋角度，減少吊掛作業迴旋輕軌機房可能發生之掉落、被撞、傾倒、砸傷等事件，進而得知吊車正確放置

位置，準確規劃淨空周圍設置，達到施工安全與品質。

- 4.營造工程隨著 AI 技術的發展進入智慧營建的時代，高架作業首創採用機械手臂取代人工，為降低勞工高空作業風險，與逢甲大學進行產學合作，研究高空作業噴塗機械人，目的為降低高風險作業危害，減少勞工高工作業滯留時間。
- 5.隨著預鑄技術已成為營造業提升施工效率與品質的重要手段，但仍有許多可研發的創新技術，以進一步提升永續性、自動化程度及適應性。與廠商合作研發導入自動化澆築、振動成型、智慧養護技術，提高預鑄構件的生產效率與品質穩定性。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專注管理工程進度，確保工程在合約工期內完成。
- (2)依合約與法令規範檢驗施工品質，確保合格驗收。
- (3)加強工程成本管理，提高工程毛利。
- (4)遵守各項工安、環安、勞安等法規，確保工地安全與勞工安全。
- (5)改善內部管理流程，提升工作效率。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積極參予各項公共工程投標，開拓未來營收業績。
- (2)配合政府新能源政策，投標參予太陽能、風能及其他綠電相關工程案件，以拓展營業項目增加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113年度	
	金 額	百 分 比
內 銷	2,335,467	100.00
合 計	2,335,467	100.00

2.主要商品之市場佔有率：

根據財政部統計處「財政統計月報-民國 114 年 1 月」，113 年度營造工程業全年收入總額為 4,355,301 百萬元，該公司 113 年度營收金額為 2,335 百萬元，市場佔有率約 0.05%。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經濟緩步成長，製造業仍未全面復甦，主要國家陸續放寬貨幣政策有助於提振經貿動能。此夕，川普重返白宮執政引發景氣不確定性升溫，預計其政策將對全球政經局勢產生重大影響。

在營建業方面看好未來半年景氣表現，係因公共建設預算提升與高科技業者持續推進建廠計畫；但不動產業因央行信用管制擴大、房貸審核趨嚴與利率上升，致 10 月交易量下降，房市買氣低迷，需等待放款條件放寬後，需求才可望回溫。

在營造業方面，雖然多數政府公共工程進度推展順利，也來到年底前的趕工潮，且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於 9 月決議延長關鍵原物料稅負減徵措施至 2024 年底，其中包含本產業大量使用的水泥，可稍微減輕相關廠商之營建成本壓力；不過住宅市場買氣較為疲弱影響房屋建築工程，加上中國當局強制要求鋼廠減產，供給減少以及需求有所增加，預期此效應將於第四季逐漸發酵，使原先疲弱的鋼鐵價格轉為上揚態勢，故 10 月整營造業景氣僅以持平態勢。

展望未來，由於 2025 年我國整體公共建設預算將超越 2024 年的 7,800 億元，可望有效挹注產業發展動能，又高科技業者持續推進建廠計畫，有利於機電整合工程業者的接單，故預估整體營造景氣將以好轉視之。

行政院於 2021 年核定高雄國際機場新航廈工程第一期建設計畫，並於 2023 年核定第一次修正計畫，而第一、二期建設計畫經費預估將達 880.8 億元。小港機場是實現「大南方半導體 S 廊帶」計畫及促進新南向政策發展的基地，更是南臺灣推動「南北雙空港大計畫」的亮點，請相關工程單位務必要在 2032 年如期成第一期建設計畫，並確保工程品質，同時針對高雄陸海空交通運輸做好整體規劃，讓高雄成為重要的交通樞紐。

桃園國際機場以往是臺灣對外的門戶，為實踐「均衡臺灣」理念，行政院將推出「南北雙空港大計畫」，除加速趕工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廈工程，希望 2025 年中啟用北登機廊廳，亦全力推動高雄小港機場新航廈建設工程，使其成為南臺灣襯托「南北雙空港大計畫」的亮點，未來完工後，相信將會對整體產業及人流帶來重大的改變與影響。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的統計資料顯示，預測 2025 年我國固定資本形成年增 7.17%，該增速略高於 2024 年，其中與公部門攸關之政府投資、公營事業投資等增速雖因基期墊高而略有收斂，但成長動能依然不俗；與私部門有關之民間投資增速則是略趨放大，儘管不及 2021、2022 年疫後投資暢旺盛況，但在國際政經情勢依然詭譎多變之前提下仍有此增速實屬不易。鑒於此，2025 年我國投資環境仍相對穩健，且整體工程量能亦將持續增長，對於未來工程採購以及招商引資等動向皆屬有利，因此政府對於 2025 年固定資本形成年增率預測值即較前次有上修的動作。

我國固定資本形成之年增率及其預測值

	單位：%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e)	2025 年(f)
政府部門固定資本形成之年增率	-4.36	11.80	8.38	9.40	6.11
公營事業固定資本形成之年增率	6.02	16.41	12.77	10.04	8.37
民間部門固定資本形成之年增率	22.48	11.74	-9.25	6.20	7.23
合計固定資本形成之年增率	18.15	11.99	-6.27	6.83	7.17

注：固定資本形成年增率按當期價格計算。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4 年 10 月。

對 2025 年我國營造業景氣表現，儘管整體投資需求與工程量能將持續擴張，但觀察在執行進度方面卻存在較多的不確定性，其中又以政策面、供給面等變數影響較大，預料對於未來工程實績貢獻增幅反倒將有所緩和，加上基期已然墊高，因此預測 2025 年本產業景氣表現將較 2024 年轉為成長趨緩走勢，雖不及 2024 年雙位數成長，但仍有高個位數成長的優異表現。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基礎建設如道路、橋樑、機場、港口、電力設施等建設帶動商業活動與產業發展。營建基礎建設對社會的影響深遠，能促進經濟發展並改善民生，也帶來提供大量就業機會及帶動相關產業（如建材、設備、運輸等）發展，政府與企業需在規劃時兼顧經濟效益、社會需求與環境永續，以達到長期發展的目標。

a.協助營造業解決缺工問題

為協調改善國內營造產業缺工現象，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協調勞動部合理修正公共工程外籍營造工規定，並與內政部、勞動部及經濟部合作推動整體性之改善措施。

b.發展建築新工法以減少成本

鑒於營造業面臨營業建成本墊高之壓力，業者積極發展建築新工法作為因應，如運用預鑄工法各鋁模板工法等模組化技術節省人力及工時。

另一方面則導入智慧化系統和自動化機具協助工程作業，並增設連動式自動灑水抑制塵系統與告警裝置，不但可以充分掌握空汙各噪音情況，也能即時進行應變處理。

c.公共工程金質獎精進

研討公共工程金質獎納入「維護管理類」之合宜性與妥適性，並強化生態永續措施，包含生態檢核納為推薦基準、實地評審或複評會議納入生態專家學者等，讓金質獎獎勵對象及範圍更具廣度，評審標準之深度更加完備。

d.精進採購電子化作業，建構友善便利採購環境

持續宣導電子押標金機制及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採購方式，並精進系統功能。

B.不利因素

a.金融體系對營建業融資態度謹慎保守，資金周轉較不靈活。

b.國際大型營造業進入國內，搶食營建市場。

C.因應措施

a.強化組織效能，並加強成本控管以降低成本，維持獲利率；善選優良同業並透過同業或異業等專業包商合作，除可降低成本風險，減少資金短時間大量支出，以及透過彼此合作，提升整體素質，進而增進銀行的信任度及授信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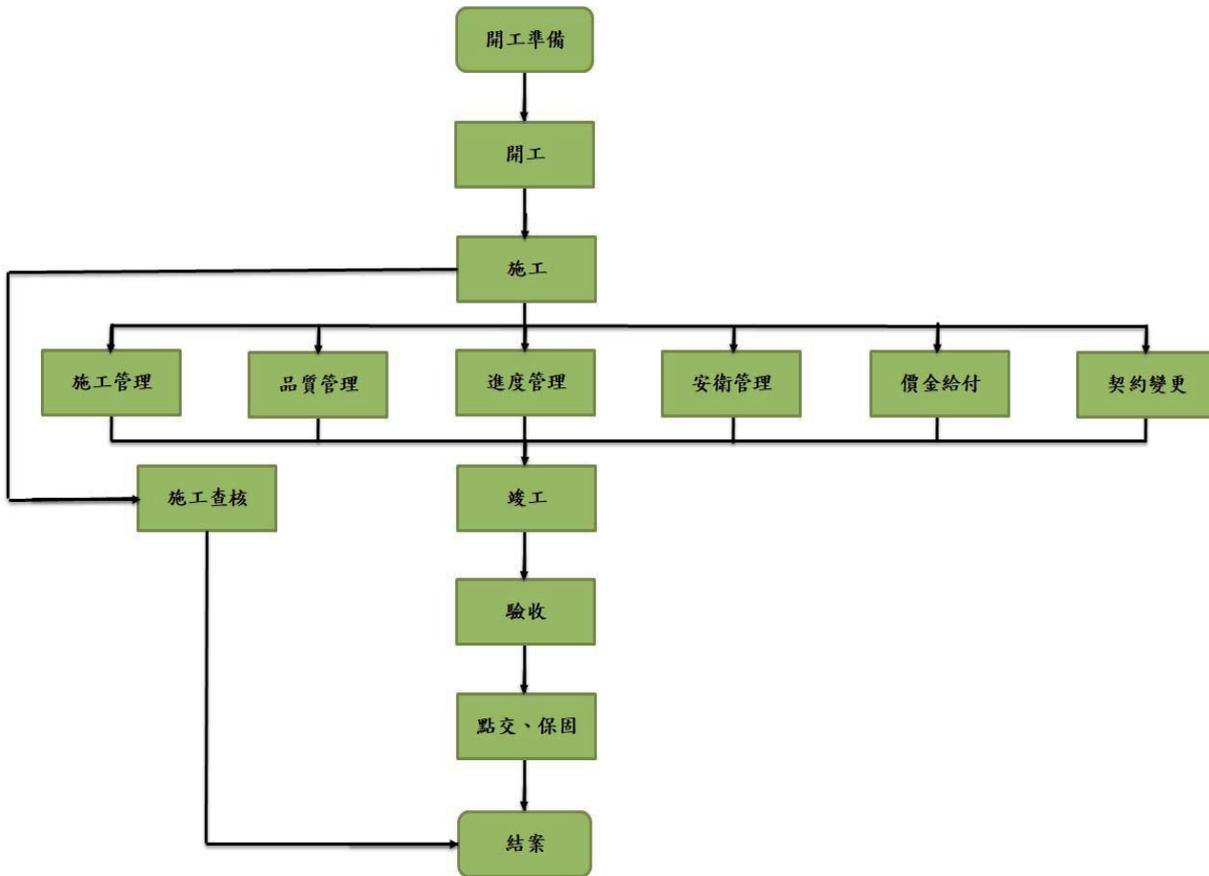
b.務實做好各項工程的準備及投入，並透過努力獲得公共工程金質獎進而提升公司整體形象建立良好施工品質，有效利用上市公司背景，善用財務優勢，建立客戶對本公司的信譽。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名稱	重要用途
1.住宅工程	1.政府國宅、宿舍等工程。
2.商辦大樓	2.辦公大樓、醫院、學校等工程。
3.公共工程	3.捷運工程、公路、土木橋樑工程等。
4.廠房及其他工程	4.廠房工程及其他特殊工程。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類別	主要原料	供應狀況
土木	預拌混凝土、鋼筋	國內供應，正常
鋼構	鋼、鐵材	國內供應，正常
管路	塑膠管材、鋼鐵管材、閥類	國內供應，正常
儀電	配電盤、電纜線、偵測設備	國內供應，正常
設備	消防設備、冰水主機等	國內供應，正常

本公司係以統包方式承接業主委辦之工程，所需之材料、人工及設備等均由長期與本公司合作之協力承包商供應，再加上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針對協助營造業解決缺工問題及穩定砂石供需已進行改善措施，尚無供應不及而影響工期之現象。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	—	—	—	—	—	—	—
2	其他	1,617,322	100.00	—	其他	1,946,185	100.00	—
	進貨淨額	1,617,322	100.00	—	進貨淨額	1,946,185	100.00	—

註：本公司轉型為營建業，由子公司上鉅承攬統包公共工程，由於工程項目繁多，供應商較為分散，故兩個年度皆無進貨超過百分之十之廠商。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年度				113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502,606	25.81	無	A 客戶	432,875	18.53	無
2	B 客戶	427,054	21.93	無	B 客戶	167,320	7.16	無
3	C 客戶	331,413	17.02	無	C 客戶	65,010	2.78	無
4	D 客戶	198,667	10.20	無	D 客戶	334,289	14.31	無
5	E 客戶	138,652	7.12	無	E 客戶	475,711	20.37	無
6	F 客戶	18,326	0.94	無	F 客戶	300,159	12.85	無
	其他	330,814	16.98	—	其他	560,103	24.00	—
	銷貨淨額	1,947,532	100.00	—	銷貨淨額	2,335,467	100.00	—

註：本公司轉型為營建業，由子公司上鉅承攬統包公共工程，並依工程進度認列收入，此為本公司營業特性。整體而言，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23	50	49
	間接人工	152	189	207
	合計	175	239	256
平均年齡		41.80	40.11	40.26
平均服務年資		1.36	1.59	1.55
學歷分布比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7.43%	7.56%	7.42%
	大專	32.00%	60.51%	63.29%
	高中	60.57%	22.27%	20.31%
	高中以下	0.00%	9.66%	8.98%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度皆有詳實福利規劃及預算編列，包括年節贈禮、舉辦員工團體活動、員工婚喪補助及員工生日禮券等；另公司對員工提供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以及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增進職場技能等。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根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施行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提繳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3. 員工進修及訓練

為鼓勵員工公餘時進修向上，公司訂有在職訓練作業規範，訓練計劃之擬訂每年底由各部門提出年度教育訓練需求，本公司員工進修及訓練分為新進人員訓練、派外在職訓練及內部訓練等三種，期能讓員工能在各自崗位上持續進修及學習，並為公司未來成長奠定基礎。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向來重視公司同仁之意見，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外，亦鼓勵員工隨時透過公司正式或非正式之溝通管道提供建言，瞭解同仁對公司管理及福利制度之意見，以作為改善之參考；而藉由公司與員工間之雙向溝通機會，使勞資雙方彼此更能相互瞭解與擬具共識，且勞方之意見均能獲得資方重視及迅速解決。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工會組織，但在強調勞資和諧，重視員工意見的原則下，自成立迄今，不僅依政府法令訂定有工作規則，就薪資、工時、休假、退休、撫恤等有完善合理的規範外，並確實做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福利措施，同時就員工反應意見，重視溝通協調解決，普獲員工之信賴與支持，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故勞資關係和諧。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重大勞資糾紛或勞資協議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強化本公司之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料、系統及網路安全，依照公司內部「資通安全檢查管理辦法」，設置資安專責單位，包含資安專責主管及資安人員各一人，負責資通安全事務的規劃與執行，遇到資安事件時由該單位按照資安事件通報流程執行通報及組織應變小組。

2. 資通安全政策：

- (1) 本政策所稱資訊安全，係指確保本公司資訊處理之正確性，作業人員所使用之電腦軟體、硬體、週邊及網路系統之可靠性，並確保上述資源免受干擾、破壞、入侵之行為或企圖。
- (2) 為防範電腦病毒之侵襲，本公司購買合法防毒軟體，並定時更新相關病毒碼及掃毒引擎。為有效推行資訊安全工作。提供安全的資訊作業環境，確保公司業務之永續營運。
- (3) 各單位如發生資通安全事件，應即通報資訊單位處理，並由資訊單位緊急事件危機處理，本公司已加入 TWCERT/CC (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發生資安事故時得緊急通報並獲得相關資源協助，並獲得資訊安全訊息及資源。
- (4) 本政策應符合相關法令、技術及業務等最新發展現況，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

3. 具體管理方案：

依資安政策所訂定實施原則分為「網路安全」、「系統安全」、「實體安全」以及「人員訓練」。

- (1) 網路安全：公司與外界的連線皆需透過防火牆之管控以確保安全性，若公司系統有委外開發或維護時，相關廠商必須簽訂安全保密切結書。
- (2) 系統安全：本公司為防範各種外部資安威脅，電腦中之系統及程式需定期檢查、更新、維護並定期進行備份工作，如遭受駭客、病毒感染等攻擊應進行資安事件通報流程，通知資安人員處理。
- (3) 實體安全：於機房設置滅火器、不斷電系統等設備，確保正常運作，並於每年評估或執行弱點掃描及滲透測試確保伺服器資訊安全。
- (4) 人員訓練：資訊部門每年應宣導資通安全及重要資通安全訊息，以加強員工資安意識，且資安人員每年應參與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以提升資安認知。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量化數據：

本公司致力於達成在瞬息萬變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之目標，並加強任何重大的網路攻擊或事件的即時防護，不讓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本公司 113 年度編列資訊安全預算占全年度資訊預算 30%，用於資通安全相關軟硬體之建置與資安強化服務，並爭對當年度資通安全進行檢討及訂定改善計畫：

- (1)進行弱點掃描之進階持續性防禦措施，對加密勒索威脅偵測與防堵、發掘「未知」惡意程式等。
- (2)社交工程演練，員工資安意識強化是需要長時間持續訓練與輔導的，提升員工資安意識，避免遭受駭客入侵。
- (3)加強復原應變運作機制，鑑別可能造成營運中斷事件之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並明確訂定核心業務之復原時間目標(RTO)及資料復原時間點目標(RTO)，設置適當之備份機制及備援計畫。
- (4)資訊安全軟體續約及更新，防毒軟體續約並加強雲端備份，以防範遭受駭客入侵。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重大的網攻擊或事件，而對公司財務業務造成不利之影響。

七、重要契約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屏東縣政府	自 111.06.27 簽約起至完工	屏東縣里港鄉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自 111.07.05 簽約起至完工	高雄市楠梓區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自 111.08.29 簽約起至 1400 日內竣工	大寮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台南市政府工務局	自 112.01.09 簽約起至 450 日內竣工	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自 112.01.04 日簽約起至完工	岡山橋頭污水區(岡山區)第二期第一標工程(II)	無
工程合約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自 112.01.17 簽約起至完工	國防部軍備局生產製造中心第 205 廠光復營區暨大樹北營區新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自 112.02.01 簽約起至 1600 日內竣工	高雄市小港區「山明安居」及「水秀安居」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無
工程合約	空軍飛行訓練指揮部	自 112.02.20 簽約起至完工	慈恩 25 村職務宿舍新建工程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合約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港務分公司	自 112.06.14 簽約起至 預計 114.05.31 竣工	高雄港第七貨櫃中心太陽光電 發票系統建置工程	無
工程合約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	自 112.12.18 簽約起至 預計 115.12.31 竣工	高雄國際機場新航廈工程計畫 -第一期建設計畫-東側立體停 車場新建統包工程	無
工程合約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港務分公司	自 112.04.26 簽約起至 完工	「澎湖港金龍頭灣區建築物及 公共基礎設施整建統包工程」	無
租賃合約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港務分公司	租賃期間自第一期點交 日起計 20 年	金龍頭灣區商業空間設施及周 邊空間租賃經營案	無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 心	自 112.12.18 簽約起至 預計 117.05.05 竣工	臺南市仁德區「裕忠安居」社 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無
工程合約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	自 113.02.15 簽約起至 預計 114.08.30 竣工	高雄市小港區全民運動館興建 工程(第二案)	無
工程合約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 國際航空站	自 113.04.08 簽約起至 預計 115.12.31 竣工	高雄機場北側新建圍牆、排水 及周邊設施工程	無
工程合約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花蓮港務分公司	自 113.08.20 簽約起至 預計 114.06.30 竣工	花蓮港#17~#25 碼頭震災修復 工程	無
工程合約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港務分公司	自 113.08.05 簽約起至 預計 115.04.26 竣工	高雄港第五貨櫃中心變電站新 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 心	自 113.08.30 簽約起至 預計 117.05.31 竣工	屏東縣屏東市「永城好室」、「鶴 聲好室」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 程	無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 心	自 113.12.25 簽約起至 完工	高雄市橋頭區「橋新安居 A」 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屏東縣海洋及漁業事務 管理所	自 114.01.03 簽約起至 預計 115.12.25 竣工	屏東縣下埔頭、大庄及東海養 殖生產區海水供水系統(供水 站及輸配水管線 A 區工程)	無
工程合約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 工程處	自 114.01.14 簽約起至 預計 117.04.07 竣工	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校 舍新建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南區 都市基礎工程分署)	自 114.01.16 簽約起至 預計 116.05.06 竣工	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 培育計畫(第三期)士校營區新 建游泳館及網球場等工程	無
工程合約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 心	自 114.02.26 簽約起至 完工	高雄市橋頭區「橋新安居 C」 社會住宅新建統包工程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587,763	2,050,594	1,537,169	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743	99,701	(80,958)	-81
使用權資產		153,271	40,957	112,314	274
投資性不動產		284,478	-	284,478	1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30,935	16,440	14,495	88
資產總額		4,541,161	2,665,823	1,875,338	70
流動負債		2,221,123	1,137,623	1,083,500	95
非流動負債		290,319	104,688	185,631	177
負債總額		2,511,442	1,242,311	1,269,131	102
股本		524,881	424,881	100,000	24
資本公積		763,780	338,440	425,340	126
保留盈餘		736,754	667,107	69,647	10
歸屬母公司業主權益總額		2,029,719	1,423,512	606,207	43
權益總額		2,029,719	1,423,512	606,207	43

1.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之項目分析如下：
 一、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流動負債變動大主係合約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合約負債增加，皆因本公司 113 年度在手工案量成長所致。
 二、使用權資產、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 113 年向港務承租金龍頭商業空間設施及周邊空間所致。
 三、投資性不動產變動主係子公司購置投資用土地所致。
 四、股本及資本公積增加主係 113 年辦理現金增資所致。
 五、未分配盈餘增加主係 113 年度工業成長所致。
 2. 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劃：無。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2,335,467	1,947,532	387,935	20
營業成本		2,048,232	1,694,708	353,524	21
營業毛利		287,235	252,824	34,411	14
營業費用		134,637	123,470	11,167	9
營業淨利(損)		152,598	129,354	23,244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3,492	22,514	20,978	93
稅前淨損		196,090	151,868	44,222	29
所得稅費用(利益)		41,467	9,888	31,579	319
本期淨利(損)		154,623	141,980	12,643	9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一千萬元之項目分析如下：
 1. 營業收入淨額、營業成本、所得稅費用比例變動主係 113 年度在手工案量成長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比例變動主係泰國子公司 Tri Ocean Textile(Thailand) Co., Ltd. 處分土地、建築物及設備利益所致。

(二) 預計銷售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並無出具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且本公司整體營運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變動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8,401	203,909	84,49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76,725)	316,164	(792,88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0,734	14,779	165,955
1. 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 113 年度工程案量增加且陸續動工，隨收入現金流入所致。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取得投資性不動產及隨持續承攬之工程增加相關履約保證金及工程押標金所致。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主係 113 年辦理現金增資資金流入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尚屬充裕，未有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 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理財計畫
790,965	260,009	(200,464)	850,510	不適用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本期現金流入 260,009 仟元，主係工案依約收取業主計價預收工程所致。				
(2) 全年現金流出量：主係發放現金股利、借(還)款等之影響。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子公司上鋌營造(股)公司於 113 年 8 月購買高雄市楠梓區援中段二小段土地做為投資用途，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取得價款為 284,490 仟元，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公司，其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說明如下：

1. 轉投資公司，其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

被投資公司名稱	持股 比率(%)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100	33,629	出售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	無	無
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 司	100	65,394	認列營運利益	持續投標承 攬工程	積極投標

2.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主要係考量業務需求所做之策略規劃，為因應子公司上鉅營造(股)公司未來擴展業務之需求，預計於114年度轉投資子公司上鉅新台幣500,000仟元，用以支應承攬政府公共工程所需之部分營運周轉金，未來隨著各工程案陸續施工完成，將帶動整體營運及獲利成長，同時將可為本公司增加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利息支出分別為 9,171 仟元及 17,960 仟元，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之比率分別為 0.39%及 0.92%，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受銀行升息所影響，市場利率增加，惟本公司積極依工程進度向業主請款以減短融資期間，故利率波動對公司損益應無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國內承攬之公共工程，故匯率波動並無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率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工程營造工程期間大都超過一年以上，本公司密切觀察市場物價波動，適時向客戶反映生產成本，本公司承攬之公共工程可申請物價指數補貼，故本公司尚能有效控制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獲利的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風險、高槓桿之投資。

2.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13 年及 112 年度僅對集團內公司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且在限額內辦理，背書保證於 113 年 12 月到期，資金貸與於 113 年 1 月 30 日已償還，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資金貸予他人之情事，未來公司若有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資金貸予他人之需要，將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3. 本公司 113 年及 112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交易，未來公司若有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交易，將依本公司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建築設計與營造工程，因為 A I 技術的發展帶來重大改變，趙建銘建築師事務所與三洋實業集團於 112 年聯合成立營建自動化小組，隨後與逢甲建築學院 ROSOCOOP 實驗室合作，於高雄市雄工立體停車場引入天花板機械手臂噴漆，陸續各工案引入機械手臂外牆打底粉刷技術。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未來將不定期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訂定加強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如下：

(1) 導入備份軟體 Veeam 及 Synology C2 Storage 確保資訊完整及受到資訊攻擊時

縮短還原時間。並完整化備份 321 機制。

(2) 規劃導入檔案防護軟體,防護公司內部重要資訊外流及風險管理。

2. 本公司資訊量化目標為下：

(1) 本公司重要資訊軟體於資安事件發生後，於規定的時間完成通報、應變及復原作業的比率為 99.99%。

(2) 本公司資通系統可用性達 99.99%以上。(中斷時數/總運作時數 \leq 0.01%)。

(3) 辦理資安及社交工程教育訓練(1 次/年)。

(4) 帳號權限管理未授權事件(\leq 1 件/年)。

本公司為降低資訊系統停止運轉風險，以確保公司業務持續運作，對於機房進出建立進出人員管制並透過監控設備主動通知，避免設備被竊或是惡意損毀情事發生。我們也持續關注資訊環境變化趨勢，定期檢討資安防護機制與方案，並建置防火牆、電子郵件防護等多項資安防護系統，定期宣導資訊安全相關知識，以提高全體同仁資安意識。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情事。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情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

本公司在工程發包方面，視工程性質發包予最適之承攬商，主要係因施工需求而發於予下包承攬商，進貨對象分散，沒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

本公司主要承攬公共工程，業主多為政府機關，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與風險。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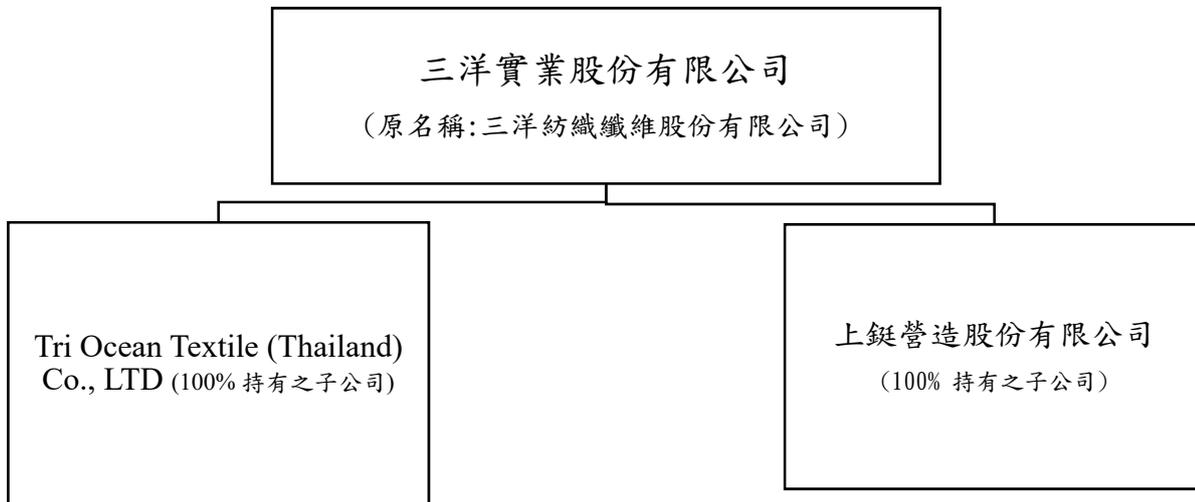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14.03.31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4.03.31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稱：三洋紡織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57.10.17	高雄市大社區嘉保路 360 號	524,881	綜合營造業、建材 買賣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105.07.04	泰國	BAHT 817,250 (TWD 696,469)	纖維織品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2.12.11	高雄市大社區嘉保路 360 號	1,500,000	綜合營造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與分工情形：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營造工程及建材買賣為主要營業項目；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從事纖維織品之織造加工、合成纖維及其原料製造及買賣，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則以政府工程標案等營造工程為主要營業項目。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4.03.31；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控制公司：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鴻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蔣玉蓮	16,238,000	30.94%
	董事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國欽	1,069,789	2.04%
	董事	大員尚青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正輝	1,069,789	2.04%
	獨立董事	黃豪臣	-	-
	獨立董事	黃隆昇	-	-
	獨立董事	王建智	-	-
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正哲	150,000,000	100.00%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正哲	8,172,500	100.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3.12.31；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24,881	2,669,398	639,679	2,029,719	431,187	52,904	154,623	3.31
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3,680,534	2,104,509	1,576,025	2,062,528	77,326	65,394	0.44
Tri Ocean Textile (Thailand) Co., LTD	BAHT 937,250 (TWD 813,625)	124,446	5,099	119,347	-	(5,654)	33,629	4.13

註1：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113年7月新股增資10,000,000股。

註2：上鋌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113年12月新股增資30,000,000股。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蔣 玉 蓮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蔣玉蓮



TRIOcean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